



我爲甚麼信聖經是神所默示的

**WHY I BELIEVE THE BIBLE  
WAS GIVEN BY INSPIRATION OF GOD**

By

**WANG MING TAO**



PUBLISHED BY

**THE SPIRITUAL FOOD QUARTERLY**

**29 KAN YÜ HU-TUNG**

**PEIPING**

**Price 30 cents each**

**Postpaid**



我為甚麼信聖經是神所默示的

# 我爲甚麼信聖經是神所默示的目錄

第一章	引言	一
第二章	舊約中的律法美備奇妙證明聖經是神所默示的	九
第三章	聖經中的豫言大半都已經應驗證明聖經是神所默示的	三七
第四章	聖經雖係出於多人的手筆而其中的要道卻始終一貫證明聖經是神所默示的	六七
第五章	聖經中的記載善惡皆備證明聖經是神所默示的	七七
第六章	聖經有非常偉大奇異的感化力證明聖經是神所默示的	九一
第七章	寫聖經的人所抱的目的所懷的志願與所有的德行證明聖經是神所默示的	一〇五
第八章	聖經中的應許成全在信的人身上證明聖經是神所默示的	一一七
第九章	聖經經過多次劇烈的摧殘卻能存留二千年之久並且普遍到全世界一切有人類有文字的地方成爲全世界銷行最廣遠的一本奇書證明聖經是神所默示的	一二七
第十章	結言	一三五

我爲甚麼信聖經是神所默示的 目錄

一

# 我爲甚麼信聖經是神所默示的

## 第一章 引言

聖經是我從幼年的時候就常接近的一本書。記得我七八歲在家中讀書的時候，除去幾本舊式爲初學的幼童所豫備的書籍以外，所常看的就是一本天路歷程，一本續天路歷程，還有一本正道啓蒙，正道啓蒙這本書就是將聖經裏重要的道理摘錄下來，爲初學道的人容易念誦而豫備的。因此我在八九歲的時候，已經知道不少聖經裏的故事，和一些零零碎碎的教訓。約在九歲的時候，入了一個教會的學校，至少每日可以聽見人念一次聖經（每日早晨聚會的時候）後來在學校裏又有聖經一門課程，此外還有查經班，主日學，因此聽人講論聖經的機會也越來越多。不過那時候我個人對聖

經並未曾感覺到甚麼興味。聚會聽講，上班受課，只是敷衍了事而已。

十四歲的那一年得着一位熱心信道的同學的幫助，立志每日查考聖經。從那一年起，每日無論如何忙碌，必要抽出一個時間來，專一祈禱讀經。有時略有所得，也有時感覺非常枯燥無味，但是我決定無論如何總不要中止這讀經的習慣。那時我只有注重一些關於言行的教訓，以爲這就是聖經中的精華。至於聖經中的種種要道，反倒忽略不問。這並不是我故意如此，實在是因爲那時心被油蒙，全然看不見那些重要的真理。因此那時候在信道上雖然是一個很熱心的青年，但是論到信仰簡直可以說是一無所有，就是稍有一點，也不過是人云亦云而已。在這種情形中，查考聖經得不着多少興趣也是當然的。

二十歲的冬季蒙了神特別的光照，認罪悔改以後，對於聖經驟然感到一種新的興味。再過一個多月，爲信仰的緣故遭遇了窘迫，離開職務回到家。中不多日便遇見非常劇烈的試煉，在人世中得不着絲毫安慰的時候，便不得不仰望神，尋求神。於是將自己禁閉在一間小的屋子裏面，每日迫切祈禱，專心讀經。就在這時蒙了神的光照，從聖經中得着不少要緊的真理。最使我得安慰與快樂的，就是聖經中所講來世的應許。因爲我從幼時就常想到人生的種種問題。一想到人生的歸宿不過是死，便立時悲從中來，萬念俱灰。十幾年中爲這事也不記得流過多少滴淚，傷過多少次心。幾次就了師友去探訊，想望得着一些指導。那知他們自己對這問題也未曾得着圓滿的解決，自然更無法幫助我了。想不到「踏破鐵鞋無覓處」的好處，如今竟這樣「得來

全不費工夫。」這真是人生最大的幸事！所以自從明白了來世的應許以後，真令我驚喜欲狂。從那時我看聖經完全像一本新書。我定意要多用工夫專心查考這經。我想如今只得了其中的幾樣要道，已足使我這樣滿意，這樣快樂，若能再進而多得，更不知道心中要有何等的滿足。於是放下一切別的書籍，要專心一志的去讀聖經。但可惜我所處的環境太惡劣，實在難以安心查考聖經。我切求神給我一個安靜的所在，好使我的希望可以實現。

果然神應允了我的祈求，使我在那年的春夏之交，得着差不多三個月的好機，住在鄉間。每日從早到晚獨自流連於山水幽秀的地方，沒有他人的擾累，沒有事務的糾纏，只是安靜祈禱讀經。那幾個月讀經的結果，竟使我的心境志願完全改變過來：從前以地上的事爲重，看世上的名譽利樂學識爲



最寶貴；現在看那些竟算不得甚麼，卻以上面的事爲最重要。基督成爲我的至寶；神的應許成爲我心中至大至美的盼望。因爲心中有了這一種極大的變化，我便完全離棄了舊日所走的那求名譽求利樂的道路；爲此竟遭遇了無數的攻擊，誤會，毀謗，笑罵，痛苦，傷心。

不久有一個極重要的問題發現在我的心中——「聖經究竟是真實可信的麼？」我越思想，越覺得解決這個問題實在是急不容緩的事。我想「聖經如果是真實可信的，我這樣爲道捨棄一切，誠然是一件極有價值並且極合算的事。但假使聖經不是真實可信的，我所信的道必定是虛僞的；爲信一種虛僞的道理，竟捨棄了自己的野心，大志，金錢，名譽，幸福，利樂，事業，前程，這真是極大無比的損失。我必須趁着迷途未遠，急速回轉，免得一誤再誤，鑄成不

可挽救的大錯，以致成爲一個愚人中最愚的人。

我自從感覺到這個問題的重要，便常常靜思，用心查考，要明白聖經究竟是否真實可信的。自然我曾念過聖經上的話說，「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於教訓，督責，使人歸正，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叫屬神的人得以完全，豫備行各樣的善事。」——提後三章十六、十七節。聖經既是神所默示的，便一定是真實可信的了。不過這句話是聖經裏面的俗語說，「賣瓜的不說瓜苦，賣酒的不說酒薄。」這樣，縱使聖經是假的，寫聖經的人也決不說牠是假的。聖經究竟是不是神所默示的，還需要事實的證明。因此我曾費了許多時候，從各方面下手查考。經過一個長的時期，我竟得了許多清楚而且堅確的證據，足以證明聖經真是神所默示的。我既確知聖經是神所默示的，我便曉得我的

信仰乃是立在堅固的磐石上，我的盼望也決不至落空。我爲所信的道捨棄了一切所有的與所愛的，無論有多少人看這是損失，是錯誤，我也絲毫不因此疑慮灰心，躊躇退後了。

今日許多知道聖經的人對於聖經所抱的觀念究竟怎樣呢？有許多人以爲聖經不過是人所編造的一本書，毫無可信的價值。有些人以爲聖經的來原與價值也不過與各國古代的經傳相等；其中固然有一些可信的事實，然而也有許多荒誕的記載；其中固然有不少很高尙的教訓，然而也有若干謬妄的臆說。還有一些熱心的信徒，深信聖經是神所默示的，是完全可信的，但是一問他們究竟爲甚麼這樣信，他們便瞠目不知所答。有的要回答說，因爲某人這樣告訴我，所以我便這樣信；也有的要回答說，我不知道爲甚麼當

這樣信，我只是信就得了。以上的前兩種人固然是完全錯誤，第三種人雖然有了正確的信仰，可惜他們的信仰沒有根基。天朗氣清風平浪靜的時候，他們的信仰還可以立得住。一旦疾風暴雨一齊來到，他們那沒有根基的信仰恐怕不免於動搖傾覆。爲要幫助以上的三等，我急需寫這篇見證。現在容我述說我爲甚麼信聖經是神所默示的。

## 第二章 舊約中的律法美備奇妙證明聖經是神所默示的

舊約的前幾卷——出埃及記至申命記——中載有許多律法；這些律法據聖經所記載的說，是神在西乃的曠野藉摩西的手頒給以色列民的。這些律法分作兩種：一種是十條誡命；這十條誡命是神親手寫在石板上，交給摩西的。又一種是律法書；這律法書是神吩咐摩西寫在書上的。十條誡命中的前四條是教訓人當怎樣事奉神，後六條是教訓人當怎樣對待人。極簡單的幾條誡命，就將人與神相交和人與人同處的要道賅括無遺。古今中外各國的律法，再沒有比這十條誡命簡單詳明精妙廣博的，這是有目共覩不待煩言的了。但許多人對於律法書的奇妙卻未曾留意。

摩西的律法書不像近代各國的法律，分類纂輯，秩然有序，分多少條款，

多少項目，但我們果能平心靜氣將這些律法從始至終查考幾遍，便能看出這些律法真是非常奇妙；因爲在這些律法裏表現出極大的慈愛，極高的德行，與極深的智慧來。

容我們先看摩西的律法怎樣彰顯極大的慈愛：

「不可心裏恨你的弟兄；總要指摘你的鄰舍，免得因他擔罪。」利十九章十七節。

「你若看見弟兄的牛或羊失迷了路，不可佯爲不見；總要把牠牽回來，交給你的弟兄。你弟兄若離你遠，或是不認識他，就要牽到你家去，留在那裏，等你弟兄來尋找，就還給他。你的弟兄無論失落甚麼，或是驢，或是衣服，你若遇見，都要這樣行；不可佯爲不見。你若看見弟兄的牛或驢跌倒在路，上，

不可佯爲不見：總要幫助他拉起來。」——申二十二章一至四節。

「你的弟兄在你那裏，若漸漸貧窮，手中缺乏，你就要幫補他，使他與你同住，像外人和寄居的一樣。不可向他取利，也不可向他多要，只要敬畏你的神，使你的弟兄與你同住。你借錢給他，不可向他取利，借糧給他，也不可向他多要。」——利廿五章卅五至卅七節。

「你們施行審判不可行不義，不可偏護窮人，也不可重看有勢力的人。只要按着公義審判你的鄰舍，不可在民中往來搬弄是非，也不可與鄰舍爲敵，流他的血。我是耶和華。」——利十九章十五、十六節。

（以上論愛弟兄與鄰舍）

「若有外人在你們國中和你同居，就不可欺負他，和你們同居的外人，

你們要看他如本地人一樣，並要愛他如同自己；因爲你們在埃及地也作過寄居的；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利十九章卅三、卅四節。

「不可虧負寄居的，也不可欺壓他；因爲你們在埃及地也作過寄居的，不可苦待寡婦和孤兒。若是苦待他們一點，他們向我一哀求，我總要聽他們的哀聲；並要發烈怒，用刀殺你們；使你們的妻子爲寡婦，兒女爲孤兒。」——出廿二章廿一至廿四節。

「你不可向寄居的和孤兒屈枉正直；也不可拿寡婦的衣裳作當頭。」——申廿四章十七節。

「在你們的地收割莊稼，不可割盡田角，也不可拾取所遺落的，不可摘盡葡萄園的果子；也不可拾取葡萄園所掉的果子；要留給窮人和寄居的；我



是耶和華你們的神。」——利十九章九、十節。

「你在田間收割莊稼，若忘下一捆，不可回去再取；要留給寄居的，與孤兒寡婦；這樣耶和華你的神必在你手裏所辦的一切事上，賜福與你。你打橄欖樹，枝上剩下的不可再打；要留給寄居的，與孤兒寡婦。你摘葡萄園的葡萄，所剩下的不可再摘；要留給寄居的，與孤兒寡婦。」——申廿四章十九至廿一節。

「每逢三年的末一年，你要將本年的土產十分之一都取出來，積存在你的城中；在你城裏無分無業的利未人，和你城裏寄居的，並孤兒寡婦，都司以來，喫得飽足；這樣耶和華你的神必在你手裏所辦的一切事上賜福與你。」——申十四章廿八、廿九節。

(以上論愛寄居的與孤兒寡婦)

「我的民中有貧窮人與你同住，你若借錢給他，不可如放債的向他取利。你卽或拿鄰舍的衣服作當頭，必在日落以先歸還他；因他只有這一件當蓋頭，是他蓋身的衣服；若是沒有，他拿甚麼睡覺呢？他哀求我，我就應允；因爲我是有恩惠的。」——出廿二章廿五至廿七節。

「不可在窮人爭訟的事上屈枉正直。」——出廿二章六節。

「在你們的地收割莊稼，不可割盡四角，也不可拾取所遺落的，不可摘盡葡萄園的果子，也不可拾取葡萄園所掉的果子；要留給窮人和寄居的；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利十九章九十節。

「六年你要耕種田地，收藏土產；只是第七年要叫地歇息，不耕不種；使

你民中的窮人有喫的；他們所剩下的野獸可以喫。你的葡萄園和橄欖園也要照樣辦理。」——出廿三章十、十一節。

「每逢七年的末一年，你要施行豁免。豁免的定例乃是這樣：凡債主要把所借給鄰舍的豁免了；不可向鄰舍和弟兄追討；因為耶和華的豁免年已經宣告了。」——申十五章一、二節。

「在耶和華你的神所賜你的地上，無論那一座城裏，你弟兄中若有一個窮人，你不可忍着心，擋着手，不幫助你窮乏的弟兄；總要向他鬆開手，照他所缺乏的借給他，補他的不足。你要謹慎，不可心裏起惡念，說：第七年的豁免年快到了；你便惡眼看你窮乏的弟兄，甚麼都不給他；以致他因你求告耶和華，罪便歸於你了。你總要給他，給他的時候，心中不可愁煩；因耶和華你的神

必在你這一切所行的，並你手裏所辦的事上賜福與你。原來那地上的窮人永不斷絕；所以我吩咐你說，總要向你地上困苦窮乏的弟兄鬆開手。」——申十五章七至十一節。

(以上論愛窮人)

「雇工人的工價，不可在你那裏過夜留到早晨。」——利十九章十三節。

「困苦窮乏的雇工，無論是你的弟兄，或是在你城裏寄居的，你不可欺負他。要當日給他工價，不可等到日落；因爲他窮苦，把心放在工價上；恐怕他因你求告耶和華，罪便歸你了。」——申廿四章十四、十五節。

「你弟兄中若有一個希伯來男人，或希伯來女人，被賣給你，服事你六年；到第七年就要任他自由出去。你任他自由的時候，不可使他空手而去；要

從你的羊羣，禾場，酒醱之中，多多的給他；耶和華你的神怎樣賜福與你，你也要照樣給他。」——申十五章十二至十四節。

「六年要耕種田地，也要修理葡萄園，收藏地的出產；第七年地要守聖安息，就是向耶和華守的安息；不可耕種田地，也不可修理葡萄園，遺落自長的莊稼，不可收割，沒有修理的葡萄樹，也不可摘取葡萄；這年地要守聖安息。地在安息年所出的，要給你，和你的僕人，婢女，雇工人，並寄居的外人當食物。」——利廿五章三至六節。

「若有奴僕脫了主人的手，逃到你那裏，你不可將他交付他的主人；他必在你那裏與你同住，在你的城邑中，要由他選擇一個所喜悅的地方居住；你不可欺負他。」——申廿三章十五、十六節。

(以上論愛雇工的人與奴僕)

「不可咒罵聾子，也不可將絆脚石放在瞎子面前，只要敬畏你的神：我是耶和華。」——利十九章十四節。

「在白髮的人面前你要站起來，也要尊敬老人，又要敬畏你的神：我是耶和華。」——利十九章卅二節。

(以上論愛殘廢的人與老年人)

「不可報仇，也不可埋怨你本國的子民，卻要愛鄰如己；我是耶和華。」——利十九章十八節。

「若遇見你仇敵的牛或驢失迷了路，總要牽回來交給他，若看見恨你的人的驢壓臥在重馱之下，不可走開，務要和驢主一同抬開重馱。」——出廿

三章四、五節。

(以上論愛仇敵)

「你若在路上遇見鳥窩，或在樹上，或在地上，裏頭有雛，或有蛋，母鳥伏在雛上，或在蛋上，你不可連母帶雛一併取去；總要放母，只可取雛；這樣你就可以享福，日子得以長久。」——申廿二章六、七節。

「不可並用牛驢耕地。」——申廿二章十節。

「牛在場上蹣跚的時候，不可籠住牠的嘴。」——申廿五章四節。

「六日你要作工，第七日要安息；使牛驢可以歇息，並使你婢女的兒子和寄居的都可以舒暢。」——出廿三章十二節。

「地在安息年所出的，要給你和你的僕人、婢女、雇工人，並寄居的外人

當食物這年的土產，也要給你的牲畜，和你地上的走獸當食物。」——利廿五章六、七節。

(以上論愛禽獸)

讀過以上諸條律法，便看出創立這些律法的是怎樣的富有愛心。愛弟兄，愛鄰舍，愛寄居的，愛孤兒寡婦，愛窮人，愛雇工的人和奴僕，愛殘廢的人與老人，愛仇敵，愛人所不願愛的，愛人所不能愛的，是一個人就應當去愛。不只是愛人，還要愛及禽獸。古今東西各國有不少很好的律法，但要找一種充滿慈愛的律法能與摩西的律法書相媲美的，我還從未聽見過。

現在容我們再看摩西的律法怎樣彰顯極高的德行：

「不可隨夥布散謠言；不可與惡人連手妄作見證；不可隨衆行惡；不可



在爭訟的事上隨衆偏行，作見證屈枉正直；也不可在爭訟的事上偏護窮人。」——出廿三章一至三節。

「你們不可偷盜，不可欺騙，也不可彼此說謊，不可指着我的名起假誓，褻瀆你神的名。我是耶和華。」——利十九章十一、十二節。

「你們施行審判不可行不義，在尺，秤，升，斗上也是如此，要用公道天平，公道法碼，公道升斗，公道秤；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曾把你們從埃及地領出來的。」——利十九章卅五、卅六節。

「在耶和華你的神所賜你承受爲業之地，不可挪移你鄰舍的地界，那是先人所定的。」——申十九章十四節。

「人無論犯甚麼罪，作甚麼惡，不可憑一個人的口作見證；總要憑兩三

個人的口作見證，纔可定案。若有兇惡的見證人起來，見證某人作惡，這兩個爭訟的人就要站在耶和華面前，和當時的祭司，並審判官面前；審判官要細細的查究；若見證人果然是作假見證的，以假見證陷害弟兄，你們就要待他如同他想要待的弟兄；這樣就把那惡從你們中間除掉，別人聽見都要害怕，就不敢在你們中間再行這樣的惡了。」——申十九章十五至廿節。

「人若有二妻，一爲所愛，一爲所惡，所愛的所惡的都給他生了兒子；但長子是所惡的妻生的；到了把產業分給兒子承受的時候，不可將所愛的妻生的兒子立爲長子，在所惡的妻生的兒子上；卻要認所惡的妻生的兒子爲長子，將產業多加一分給他；因這兒子是他力量強壯的時候生的；長子的名分本當歸他。」——申廿一章十五至十七節。

「你囊中不可有一大一小，兩樣的法碼。你家裏不可有一大一小，兩樣的升斗。當用對準公平的法碼，公平的升斗。這樣，在耶和華所賜你的地上，你的日子就可以長久。因爲行非義的事的人，都是耶和華的神所憎惡的。」  
——申廿五章十三至十六節。

（以上論誠實公正）

「你們都不可露骨肉之親的下體，親近她們：我是耶和華，不可露你母親的下體，羞辱了你父親；她是你的母親，不可露她的下體。不可露你繼母的下體。這本是你父親的下體。你的姐妹，不拘是異母同父的，是異父同母的，無論是生在家，生在外的，都不可露她們的下體。不可露你孫女，或是外孫女的下體；露了她們的下體，就是露了自己的下體。你繼母從你父親生的女兒，本

是你的妹妹，不可露她的下體。不可露你姑母的下體。她是你父親的骨肉之親。不可露你姨母的下體。她是你母親的骨肉之親。不可親近你伯叔之妻，羞辱了你伯叔。她是你的伯叔母。不可露你兒婦的下體。她是你兒子的妻。不可露她的下體。不可露你弟兄妻子的下體。這本是你弟兄的下體。不可露了婦人的下體。又露她女兒的下體，也不可娶她孫女，或是外孫女，露她們的下體。她們是骨肉之親。這本是大惡。你妻還在的時候，不可另娶她的姐妹作對頭，露她的下體。」——利十八章六至十八節。

「女人行經不潔的時候，不可露她的下體，與她親近。」——利十八章十九節。

「不可與鄰舍的妻行淫，玷污自己。」——利十八章廿節。

「不可與男人苟合，像與女人一樣，這本是可憎惡的。」——利十八章廿二節。

「不可與獸淫合，玷污自己；女人也不可站在獸前，與牠淫合；這本是逆性的事。」——利十八章廿三節。

「與鄰舍之妻行淫的，姦夫淫婦都必治死。與繼母行淫的，就是羞辱了他父親，總要把他們二人治死，罪要歸到他們身上。與兒婦同房的，總要把他們二人治死，他們行了逆倫的事，罪要歸到他們身上。人若與男人苟合，像與女人一樣，他們二人行了可憎的事，總要把他們治死，罪要歸到他們身上。人若娶妻，並娶其母，便是大惡，要把這三人用火焚燒，使你們中間免去大惡。人若與獸淫合，總要治死他，也要殺那獸。女人若與獸親近，與牠淫合，你要殺那

女人和那獸，總要把他們治死，罪要歸到他們身上。」——利廿章十至十六節，

「若遇見人與有丈夫的婦人行淫，就要將姦夫淫婦一併治死；這樣就把那惡從以色列中除掉。」——申廿二章廿二節。

「若有處女已經許配丈夫，有人在城裏遇見她，與她行淫，你們就要把這二人帶到本城門，用石頭打死；女子是因爲雖在城裏卻沒有喊叫；男子是因爲玷污別人的妻；這樣，就把那惡從你們中間除掉。」——申廿二章廿三、廿四節。

「若有男人在田野遇見已經許配人的女子，強與她行淫，只要將那男子治死，但不可辦女子；她本沒有該死的罪；這事就類乎人起來攻擊鄰舍，將他殺了一樣；因爲男子是在田野，遇見那已經許配人的女子，女子喊叫，並無

人救她。」——申廿二章廿五至廿七節。

「不可辱沒你的女兒，使她爲娼妓；恐怕地上的人專向淫亂，地就滿了大惡。」——利十九廿九章九節。

「以色列的女子中不可有妓女，以色列的男子中不可有變童。娼妓所得的錢，或變童所得的價，你不可帶入耶和華你神的殿還願；因爲這兩樣都是耶和華你的神所憎惡的。」——申廿三章十七十八節。

（以上論貞潔）

「打父母的，必要把他治死。」——出廿一章十五節。

「咒罵父母的，必要把他治死。」——出廿一章十七節。

「人若有頑梗悖逆的兒子，不聽從父母的話，他們雖懲治他，他仍不聽。」

從；父母就要抓住他，將他帶到本地的城門，本城的長老那裏，對長老說，我們這兒子頑梗悖逆，不聽從我們的話，是貪食好酒的人，本城的衆人就要用石頭將他打死；這樣就把那惡從你們中間除掉；以色列衆人都要聽見害怕。」——申廿一章十八至廿一節。

(以上論孝道)

讀過以上各條律法便看出製訂這些律法的具有何等高尙的德行，又是何等深切憎惡一切的虛僞，不公，淫邪，忤逆。這些律法非但嚴禁偷盜，欺騙，以及種種別國律法所禁止的事，連「佈散謠言，」「彼此說謊，」也在禁止之列。再看那些禁止淫亂的條例，恐怕世上任何國的律法也不及這些律法更嚴緊。這些律法非但嚴禁各種淫亂的行爲，而且規定「違例行淫者概處死刑。」



娼妓的流毒遍於世界；關心風化與提倡人道主義的，常常起來作廢娼運動。誰想到三千幾百年前，以色列民所領受的律法中，已經早有嚴禁娼妓的條例。至於神的律法吩咐人盡孝道，更是遠非別國的律法所能及。一方面在十條誠命中吩咐人當「孝敬父母，使你得福，並使你的日子在耶和華你的神所賜你的地上得以長久」；一方面在律法書中又規定打父母的，咒罵父母的，頑梗悖逆不聽父母教訓的，都要處死刑。古今各國最注重孝道的，大約莫過於神的律法了。舊約的律法書中處處表現極高尚的德行，這有誰能不承認呢？

末了我們要看摩西的律法怎樣彰顯極深的智慧：

「六日你要作工，第七日要安息；使牛驢可以歇息，並使你婢女的兒子

和寄居的都可以舒暢。」——出廿三章十二節。

「六年你要耕種田地，收藏土產；只是第七年要叫地歇息，不耕不種；使你民中的窮人有喫的；他們所剩下的野獸可以喫，你的葡萄園和橄欖園也要照樣辦理。」——出廿三章十一節。

「你要計算七個安息年，就是七七年，這便爲你成了七個安息年，共是四十九年……第五十年，你們要當作聖年，在遍地給一切的居民宣告自由；這年必爲你們的禧年；各人要歸自己的產業，各歸本家。」——利廿五章八至十節。

六日作工，一日安息；這非但能使人與牲畜都得着適宜的休息，不至因操勞過度而損傷身體，釀成疾病，並且使人每七日有這特別的日期能放下

一切事務的擾累，修養心靈，安靜晤神，得着靈界的好處。今日許多有經驗的人，和許多醫學家，並熱心信道的人，都能證明這種六日操勞一日休息的方  
法實在是與人的身心兩有大益的。若不是訂立這種律法的具有超人的智慧，那能在三千幾百年前有這種奇異的發明呢？

再看安息年的制度也是非常美善的。每七年使地休息一年，這不獨與田地的生產力大有益處，更能使那些貧窮無告的孤兒寡婦得着一種特別的救濟。同時那些終年操勞的農民，也可以因此得着一年充分的休息。一方面恢復疲勞的體力，一方面又可以享受人生的安樂。一舉而三善備。製訂這種律法的是誰，竟有這種極深的智慧呢？

禧年的制度更加有可注意的價值了。因為當這一年要「在遍地給一

切的居民宣告自由。」在這一年「各人要歸自己的產業，各歸本家。」人若因爲貧窮賣了田產，到了禧年可以得回從前所賣的田產。人若因爲貧窮將自己賣給人作奴僕，到了禧年便可同他的兒女一同出去歸回本家。（利廿五章廿三至五十五節）因着有這種制度，富足的人總不能買盡田產，貧窮的人也不至於永無翻身之日。四十九年之內，地權因地主的貧富無論有多少變遷，每到禧年就有一次的平均。近代有人提倡「平均地權」的學說，許多人便認爲這是利國福民的無上良法。那知道三千幾百年以前就早有最好的「平均地權」的律法創出來了呢？禧年制度的美善，除去可以平均地權外，又可以使一切不得自由的奴僕恢復身體與家族的自由。因此這禧年的來臨，對於那些不得自由困苦貧窮的人無異囚徒頒到大赦的恩旨。從古至今，東

西各國，除了在以色列國中，我們還從來未曾聽說有這種美善的律法。

除去以上論安息日、安息年並禧年的律法以外，關於選擇食物，與患病隔離，並潔淨的條例，那三千幾百年以前所訂定的律法，正與近代醫學界的發明處處脗合，（食物選擇的條例見利十一章；患病隔離並潔淨的條例見利十三至十五章）摩西的律法書處處表現極深的智慧，真是有目共觀的了。

舊約中的律法彰顯極大的慈愛，極高的德行，與極深的智慧，我們已經有了事實上的證明。那樣，我們要問這些奇妙的律法到底是甚麼人製訂的呢？是以色列百姓麼？四百多年在異國寄居，多日受欺壓，遭苦待，毫無自由的一羣民衆，在思想知識民德各方面，勢必至卑陋不堪。若說這一些人纔離開

爲奴的地方不多日就會製訂出來這種盡善盡美的律法，大約沒有人能信這事。這些奇妙的律法是摩西所製訂的麼？摩西確在埃及公主的宮裏住了多年，也學了埃及國一切的學術，但我們一翻閱埃及國的古史，一研究埃及古代的學術、律法、宗教、風俗，便知道舊約的律法不但不是脫胎於埃及的政教風俗，反是與埃及的產物背道而馳。舊約中的律法不是摩西自己所發明所訂定，這又是毫無疑義的了。那樣，這種奇妙的律法究竟是誰所訂定的呢？又是誰能有這樣大的愛心，這樣高的德行，這樣深的智慧呢？聖經裏清清楚楚的爲我們回答了這個問題。牠告訴我們說，是耶和華將這一切律法指示摩西，吩咐摩西記在書上。是的，惟有這個回答能使我們滿意，能使我們深信，有人以爲聖經是神所默示的這件事難以令人置信，其實若說這樣奇妙的

律法是古時的甚麼人所訂定的，這纔真是令人大惑不解的事呢！

律法的奇妙足以證明舊約的前幾卷是神所默示的，但這還未能證明全部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容我們再取出別的證據來看一看全部聖經的來原。

我爲甚麼信聖經是神所默示的 第二章

三六



### 第三章 聖經中的豫言大半都已經應驗證明聖經是神所

#### 默示的

人類真是奇妙靈巧的動物。他們能推測許多深奧的學理，能發明許多奇異的事物，他們能搜出地內的寶藏，他們能認識太空的星宿；他們不是水族，卻能航行海底；他們不是飛鳥，卻能翱翔天空；他們能制服兇猛的禽獸，他們能利用地上的萬物；他們想他們真是萬能的了。那知他們所不能作的事，比他們所能作的還多得許多。在他們所不能作的事中有一件，就是他們不能知道未來的事。不用說遠在千百年或幾十年後的世界大事，他們無從知道，就是近在幾年幾月幾日以後，他們自身或自己家庭所要遇見的事，他們也無法推測。幾千年來世界的文化有何等奇異的發展，近幾百年物質的文

明有怎樣驚人的進步，但這一件事從古至今還未曾有絲毫的改變——人類一點不能豫知將來的事。我們在世上所見的古今書籍，浩如煙海，一個人用盡畢生的光陰，也不能讀遍。這些書籍中包括着文學，哲學，倫理，宗教，天文，地理，物理，化學，生物，數學，政治，法律，以及其他種種的著作。除去一部奇異的書籍——聖經——以外，我們從來未曾見過一本書清清楚楚豫言將來的事，並且後來這些事都能一一應驗。這就是一個明確的證據，證明我們上文所說的那件事實。

但這一部奇異的書——聖經——卻與其他的書大不相同了。這部書裏滿載着許多豫言。這部書六十六卷中除去幾卷沒有載着豫言以外，其他各卷裏或多或少都有豫言。這些豫言中一大半都已經清清楚楚的應驗。聖經中

的豫言很多決不是一時所能說盡的。但我們可以將這些豫言分作幾大類，略述在下面。

### 一 關於基督的豫言

這一類的豫言在舊約中是很多的。摩西的律法，先知的書，和詩篇中，都有很多指着基督說的豫言。（路廿四章四十四節）這一類的豫言是從基督降生說起。先說他怎樣降生在猶大支派。（創四十九章十節）大衛的家中；（賽十一章一至十節）怎樣生在伯利恒城。（彌五章二節）又說他怎樣在世間卑微，被人輕看厭棄；（賽五十三章二、三節）怎樣謙謙和和的騎着驢駒；（亞九章九節）怎樣爲神的殿心裏焦急；（詩六十九篇九節）怎樣隱藏自己，怎樣憐憫困苦和傷心的人；（賽四十二章二、三節）怎樣無故被恨；（詩六十

九篇四節)怎樣受惡人的圍困;(詩廿二篇十二、十三節)怎樣在受苦的時候不開口;(賽五十三章七節)怎樣遭仇敵的欺凌辱罵;(詩六十九篇十九、廿節)怎樣受羣衆的譏誚嗤笑;(詩廿二篇七、八節)怎樣被掛在木頭上;(民廿一章八、九節)被列在罪犯之中,擔當多人的罪,又爲罪犯代求;(賽五十三章十二節)怎樣被人分了外衣和裏衣;(詩廿二篇十八節)怎樣喝人所給的醋;(詩六十九篇廿一節)怎樣在亞筆月十四日被殺;(出十二章六節)怎樣一根骨頭不被折斷;(出十二章四十六節)怎樣被葬在富人的墳墓中;(賽五十三章九節)怎樣從死人中復活,未見朽壞;(詩十六篇十節)怎樣爲人類的罪作了贖罪的祭物;(賽五十三章十節)怎樣被舉上升成爲至高;(賽五十二章十三節)得着賞賜;(賽五十三章十二節)又怎樣得着權柄,榮

耀國度（但七章十三、十四節）怎樣在地上掌權，用鐵杖打破列國（詩二篇七至九節）在地上施行公義的審判，使全世享受和平的幸福（賽十一章一至九節）怎樣爲外邦人所尋求（賽十一章十節）怎樣招回分散的以色列民（耶廿三章五、六節）並作他們的牧人和君王（結卅四章廿三、廿四節）怎樣建立永存的國，爲全世所事奉（但七章十三、十四節）

除去以上所引證的幾十處經文以外，在舊約中還有許多這一類的豫言，都是豫言基督兩次到世界上，並他所作一切的事工。我們現在不及一一引證出來，只將上文所引的豫言與新約中所記載耶穌的事蹟相比較，便看出這些豫言都是怎樣一一的應驗在耶穌的身上，如影隨形毫無或爽。所尙未應驗的，只有基督再來，掌權治世，施行審判，建立天國，這最後的幾樣事。這

幾段豫言未曾應驗乃是因爲時候還沒有到。我們因着那些已經應驗的豫言，也確信這些尙未應驗的將來都必應驗，決不至於落空。

## 二 關於以色列國的豫言

這一類的豫言載在舊約中的也是很多。以色列人立國幾百年以前，神就對亞伯拉罕豫言要叫他的子孫成爲大國（創十二章二節）但他們必寄居別人的地，服事那地的人，那地的人要苦待他們四百年，以後他們所服事的那國必受懲罰，他們必帶着許多財物從那裏出來，回到亞伯拉罕所居住的迦南地（創十五章十二至十六節）他們的人數必要多起來，如同天上的星，海邊的沙；地上的萬國都必因他們得福（創廿二章十五至十八節）以後神又對亞伯拉罕的兒子以撒和他的孫子雅各重說這些豫言，且應許將

迦南賜與他們的後裔爲業。(創廿六章二至五節；廿八章十二至十五節)過了幾百年，這些豫言都一一成就在以色列人身上。他們被神從埃及領出來，將要進入迦南地以前，摩西在約但河東又對以色列人說出一段極重要的豫言。他說以色列人若聽從神的話，謹守神的誠命，就必怎樣在一切事上得福，並且戰勝仇敵，爲萬民所懼怕。(申廿八章一至十四節)但他們若不聽從神的話，不遵行神的律法，就必在一切的事上受咒詛，必生各樣的疾病，必受仇敵的攻擊。他們的產業和幸福必被別國的人奪盡。他們和他們的王必被擄到別國去，在那裏受欺壓，被陵辱。耶和華又要從遠處帶一國的民來攻擊他們，將他們困在各城裏，以致他們因絕糧的緣故各人喫自己的兒女。耶和華又使他們的人數因遭遇災禍以致減少，又要將他們分散在萬民中。從地

這邊到地那邊，在各國中不得安逸，也不得落脚之地。性命懸懸無定，晝夜恐懼，自料性命難保。早晨盼望晚上，晚上盼望早晨。（申廿八章十五至六十八節）耶和華又因以色列民的罪，降災與他們的地土，以致那本來流乳與蜜之地，反到處有硫磺，鹽鹵，火跡，沒有耕種，沒有出產，連草都不生長，像耶和華古時所傾覆的諸城一般。（申廿九章廿二至廿七節）在他們被分散到各國飽嘗各種苦味以後，若歸向耶和華，遵行他的命令，耶和華還要憐憫他們，救回他們一切被擄的人，將他們從各國中召集回來，再領他們歸回故土，使他們的人數增多，並要降福與他們，如同降福與他們的列祖一樣。（申卅章一至十節）所羅門王將聖殿建造完畢以後，神對他顯現，警戒他說，倘若他和以色列民轉去不跟從耶和華，卻事奉敬拜別的神，他就要將以色列人從



他所給他們的地上剪除，並且捨棄不顧，這分別爲聖的殿，使牠成爲譏諷的話柄。（王上九章一至九節）

自所羅門王死後，以色列分裂爲二國，兩國的王與人民三番四次的去敬拜假神，多作罪惡。神便在兩國中屢屢興起先知，一面嚴責民衆的罪惡，勸他們悔改歸向神，一面又豫言以色列與猶大二國將要遭遇災禍，受別國的侵伐，擄掠，毀滅。人民被帶到外邦，被分散到各地，遍受諸般的苦楚。但到末後，神仍向他們大施憐憫，將他們從各地再召集回來，使他們的國得以復興，使他們的城重被建造，使他們的地恢復從前的佳況，使他們再不受列國的欺壓和各樣的咒詛，並使他們在萬國中得尊榮。以色列與猶大要合一，不再分爲兩國，要有一位君王牧養他們。這樣的豫言我們在以賽亞，耶利米，以西結，

但以理，何西阿，約珥，阿摩斯，俄巴底亞，彌迦，哈巴谷，西番雅，撒迦利亞，瑪拉基，這十幾卷先知書中都可以尋見。

這些論以色列人與猶大人的豫言應驗了沒有呢？舊約中清楚記載着以色列國被亞述國所毀滅。亞述王將以色列民擄到亞述境內，將外邦人遷到撒瑪利亞的城邑。從此以色列十個支派的人民便流落在外邦總未歸回。（王下十七章一至末節）以色列國覆滅以後，猶大國雖然照常存在，但因爲猶大的君王和人民也照以色列人那樣拜偶像作惡事，神就在以色列國覆滅後一百三十多年的時候，將猶大兩個支派交在巴比倫王手裏。巴比倫王率領軍隊拆毀耶路撒冷的城牆，焚燒城中的聖殿，擄去其中的器物，又將猶大的人民帶到巴比倫境內。猶大的地土荒涼無人居住。（王下廿五章一至

末節；代下卅六章十一至廿一節）

猶大國覆滅後過了七十年，神感動波斯王古列的心，使他釋放猶大人回他們的故土，並將聖殿中的器物都歸還猶大人，他們便回去重建耶路撒冷和聖殿，得在本地居住，正如神藉衆先知所說的豫言。

在新約中記載主耶穌也曾說過論到猶太人和耶路撒冷的豫言。一次他豫言耶路撒冷要成爲荒場（路十三章卅四、卅五節）又有一次他看見耶路撒冷城，就爲城哀哭，豫言耶路撒冷要被仇敵圍困，被仇敵毀滅（路十九章四十一至四十四節）最後他在橄欖山上清楚告訴門徒，耶路撒冷要先被圍困攻擊，後被毀滅，城中的人民要被殺，又被擄到各國，耶路撒冷要被外邦人踐踏，直到外邦人的日期滿了（路廿一章廿至廿四節）

我們一展讀猶太歷史，便知道這幾段豫言在主後七十年完全應驗了。那一年羅馬的將軍提多統率羅馬的大軍圍攻耶路撒冷，外攻內守，相持數月之久，最後城被攻破，羅馬的兵丁在城內大肆焚燬殺戮，壯麗的聖殿，連一塊石頭也不落在石頭上，城中被殺的人民數達百萬，有九萬多生存的都被擄到羅馬。從那時，耶路撒冷被外邦人踐踏，經過一千八百多年之久，一直到今日。

我們再披閱歐洲各國的歷史，看猶太人歷代的遭遇，真是可哀可憐。他們這一千幾百年漂流寄居在各國，不曉得有多少次受各國政府與人民的壓迫摧殘。有時因爲很小的事故，便受極重的壓迫。有時無辜也慘遭摧殘。非但財產家庭毫無保障可言，就是個人的性命也常是朝不保夕。他們沒有國

家，沒有政府，沒有軍隊，沒有領事，沒有人保護他們，更沒有人爲他們伸冤，只有在天下各國中拋來拋去，嘗盡了諸般苦味，他們所遭遇的，完全與聖經中所說的豫言互相脗合。

猶太人今日在世界各國的現況是這樣的困苦可憐，他們將要永久是這樣麼？不，他們多年在各國竭力進行他們復興祖國的運動，他們組織大規模的會社，籌畫返國的事宜，自一九一八年歐戰告終，巴勒斯丁被英軍從土耳其人手中奪過來以後，猶太人便得着一種空前的良機，進行他們返國的計畫，我們若一注意各國報紙所載關於猶太人返國的消息，便知道這真是一件奇異的事蹟，我們須知道這都是在神的大計畫中，爲要使他所說以色列國必要復興的話得以應驗。

三 關於與選民有關係的列國的豫言

這一類的豫言多載在先知書裏，所論到的有許多國：最大的有埃及、亞述、巴比倫、瑪代、波斯、希臘、羅馬，和近代歐洲的列強。此外又有當時以色列國附近的各國，就如推羅、西頓、非利士、摩押、亞捫、亞蘭、古實、以東、亞拉伯等國。我們一面查考聖經，一面披閱歷史，再參考以上各國古代的遺物——古建築的遺址，考古家所發現的古碑，古器，古墓，古卷等物——便知道這些先知論這些古國所說的豫言，沒有一段落空未曾應驗。

我們常知道這些先知在世的時候交通是何等不便，消息自然遠不及今日這樣靈通。這些先知既不在政府任要職居高位，又不是飽學多聞的人，他們要明瞭當時列國的大勢，都不是一件容易的事，何況列國將來的趨勢

與結局，更豈是他們所能料到的？但是他們竟這樣勇敢的豫言列國將來的趨勢與結局，過了若干年他們的豫言竟都一一成爲事實。這樣奇異的事連近代列強中最明瞭世界大勢的政治家也作不到，這些古代自平民中崛起講道的先知們竟能作出來，請問這是甚麼緣故？

比這個更奇異的，就是先知不但能將已有的各國將來的趨勢和結局豫言出來，而且還能將當時所未出現的各國豫言出來。這樣的豫言中最清楚的一段就是但以理書第二章所載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的夢和先知但以理的解釋，與但以理書第七章所記先知但以理所見四個大獸的異象。在這兩段書中，先知豫言巴比倫覆滅以後，有第二個大國興起，再後還有第三個大國，和第四個大國，相代而興。第四國比前三國更強大，第四國必堅壯。

如鐵；鐵能打碎尅制百物，又能壓碎一切，那國也必打碎壓制列國。」——但二章四十節。——第四獸甚是可怕，極其強壯，大有力量，有大鐵牙，吞喫嚼碎，所剩下的用腳踏踏。」——但七章七節。及至第四國過去，就不再有統一的大國，卻有十國代興。（但二章中的十個腳指，與七章中的十個角。）先知但以理說這豫言的時候，巴比倫國正在強盛，誰能料到她不久會覆滅？更有誰能知道以後相繼而興的列國？但我們展讀歷史，便知道瑪代波斯是怎樣的繼巴比倫而興起，瑪代人 大利烏率兵攻取了巴比倫的京城，奪了巴比倫的國權和國土。再後希臘國崛起於歐洲，國勢日張，漸漸又奪取了瑪代波斯的地位，正應驗了先知所說第二第三國相繼而興的豫言。最後羅馬國漸漸發展，成爲強大，又奪取了希臘國的權勢，稱霸於歐亞非三大洲之上。讀過羅馬國歷史的，



都曉得羅馬國的政治軍備，牠的武功是何等偉大，牠侵吞了多國的疆土，人民，雄飛了幾百年之久，真是「堅壯如鐵」，「極其強壯，大有力量」，及至羅馬國分崩以後，歐洲近代的各國繼起，便再沒有一個國能統一舊日羅馬國的版圖，稱雄於歐亞非三洲。一千幾百年世界的歷史，和現代世界的大勢，都足以證明，但以理書第二章與第七章的豫言完完全全的成爲事實，但以理是誰，竟能這樣豫知世界將來的大事，若說這不是由於神的默示，還有甚麼解說？

#### 四 關於教會的豫言

這一類的豫言有載在福音裏的，也有記在書信裏的，載在福音裏的是主耶穌所說的，記在書信中的是使徒所寫的。馬太福音第十三章中所記的幾個比喻，都是論到教會的豫言。這些豫言一方面告訴我們教會將來的發

展，一方面又說到教會將來的腐敗。論到教會的發展，耶穌說麥子在田地裏生長；(二十四節)芥菜種長起來比各種的菜都大。(卅一、卅二節)論到教會的腐敗，他說稗子在麥田中生長起來；(廿五、廿六節)飛鳥(魔鬼)宿在芥菜的枝子上。(三十二節)他又說，將來要有人把錯誤的道理和種種的罪惡(麵酵)暗中引進到教會裏面來，以致因這一點麵酵至終叫全團都發起來。(二十三節)(參看林前五章六至八節；加五章七至九節)清潔的教會漸漸竟腐敗得不堪言狀了。在這一章書——太十三章——裏，還有撒網的比喻，也是豫言將來的教會裏面必有許多虛假腐敗的信徒。這個比喻與那麥子稗子同長在田裏的比喻意思是相同的。

除去馬太福音第十三章的豫言以外，還有主耶穌在橄欖山上所說的

豫言裏面也有一部分是論到教會將來的狀況。他說：「你們要謹慎，免得有人迷惑你們。因為將來有好些人冒我的名來說，我是基督，並且要迷惑許多人。」太廿四章四、五節。那時必有許多人跌倒，也要彼此陷害，彼此恨惡。且有好些假先知起來，迷惑許多人。只因不法的事增多，許多人的愛心纔漸漸冷淡了。」太廿四章十至十二節。這段豫言將來教會中紛亂腐敗的情形說得何等嚴重。叫我們明白這世代的末了教會的情形必是特別墮落，特別紊亂。

使徒所寫論到教會的豫言也是提到教會將來要怎樣敗壞。假師傅要出來迷惑人，許多信徒也甘受他們的迷惑。有形式的教會要混亂異常，變成一座靈界的巴比倫。巴比倫是混亂的意思。容我們引證幾段這樣的豫言：

「那日子以前必有離道反教的事，並有那大罪人，就是沉淪之子，顯露出來。他是抵擋主，高抬自己，超過一切稱爲神的，和一切受人敬拜的，甚至坐在神的殿裏自稱是神。」帖後二章三、四節。

「你該知道末世必有危險的日子來到。因爲那時人要專顧自己，貪愛錢財，……愛宴樂不愛神；有敬虔的外貌，卻背了敬虔的實意。」提後三章一至五節。

「因爲時候要到，人必厭煩純正的道理；耳朵發癢，就隨從自己的情慾，增添好些師傅，並且掩耳不聽真道，偏向荒渺的言語。」提後四章三、四節。

「從前在百姓中有假先知起來，將來在你們中間也必有假師傅，私自引進陷害人的異端，連買他們的主他們也不承認，自取速速的滅亡。將有許

多人隨從他們淫邪的行爲，便叫真道因他們的緣故被毀謗。」——彼後二章  
一、二節。

「第一要緊的，該知道在末世必有好譏誚的人，隨從自己的私慾出來  
譏誚說，主要降臨的應許在那裏呢？……」——彼後二章三、四節。

「此後我看見另有一位有大權柄的天使從天降下；地就因他的榮耀  
發光。他大聲喊着說，巴比倫大城傾倒了，傾倒了，成了鬼魔的住處，和各樣污  
穢的靈的巢穴，並各樣污穢可憎的雀鳥的巢穴。因為列國都被她邪淫大怒  
的酒傾倒了，地上的君王與她行淫，地上的客商因她奢華太過就發了財。」  
——啓十八章一至三節。

以上這幾段豫言都是說教會將來要墮落到很可憐的地步。不過我們

當知道，教會雖然這樣墮落，裏面卻仍有真屬主愛主的人，就如古時以色列全國都拜巴力的時候，仍有七千未向巴力屈過膝的人一樣。因此使徒約翰聽見那位天使的呼喊以後，又聽見從天上有聲音說，「我的民哪，你們要從那城出來，免得與她一同有罪，受她所受的災殃。」（啟十八章四節）

我們試一舉目觀望今日世界教會的情形，是否與主耶穌和衆使徒的豫言相符合呢？教會在世界上真是一種極大的團體，遠非別的團體所能與比較，這正應驗耶穌的豫言，「比各樣的菜都大。」但同時我們看見多少教會是何等腐敗，極多未曾悔改的偽善份子混跡在教會中，就是最好的教會裏面也難免有一些虛偽的信徒攪雜在裏面。這又是應驗主耶穌的豫言說，麥田中長出稗子來，和網撒在海裏聚攏各樣水族的話。主耶穌不僅告訴我們

說教會中將要有假信徒，他又告訴我們說連魔鬼也要寄身在這有形式的大教會裏面，「天上的飛鳥來宿在牠的枝上。」看今日世界教會的情形，誰能不承認這些話都完全應驗了呢？

使徒在書信中所寫的豫言也是一樣的完全應驗在今日的教會中。看今日各地教會中假先知假師傅紛紛興起，講許多離經背道的理論，不認耶穌用他的血買贖教會，捏造一些荒渺無憑敗壞人信心的道理，在講台上書籍報章中任意的宣傳，這些人的品行又多是非常卑污，整日高唱效法耶穌人格的論調，他們的行爲卻是與耶穌的教訓背道而馳，大羣的信徒也都厭煩純正的道理，喜愛隨從那些誘惑人的假師傅，遠離了神，極力去尋求屬肉體的宴樂，沾染各樣世上的罪惡，同時他們還會裝作敬虔的基督徒，此外更

有許多教會的領袖，率領着大羣有名無實的信徒，竭力的迎合世界上邪惡的潮流，與罪惡的世界行淫，以致聖潔的教會一變而爲「鬼魔的住處，和各種污穢的靈的巢穴，並各樣污穢可憎的雀鳥的巢穴。」一千幾百年以前的使徒豫言今日教會的情形，真像目覩眼見一般。請想這是何等奇妙的事！

### 五 關於全世界的豫言

這一類的豫言散見於聖經各卷中，我們現在選出幾段最重要的來看一看：

論到人心道德信仰風俗的邪惡敗壞，聖經中有豫言說：「末世必有危險的日子來到，因爲那時人要專顧自己，貪愛錢財，自誇，狂傲，謗讟，違背父母，忘恩負義，心不聖潔，無親情，不解怨，好說讒言，不能自約，性情兇暴，不愛良善，



賣主賣友，任意妄爲，自高自大，愛宴樂不愛神；有敬虔的外貌，卻背了敬虔的實意。」——提後三章一至五節。

論到世人要起來攻擊神，反對基督，聖經中有豫言說，「外邦爲甚麼爭鬧，萬民爲甚麼謀算虛妄的事？世上的君王一齊起來，臣宰一同商議，要敵擋耶和華，並他的受膏者，說，我們要掙開他們的捆綁，脫去他們的繩索。」——詩二篇一至三節。

論到勞工與資本家衝突所演出的慘劇，聖經中有豫言說，「你們這些富足人哪，應當哭泣號咷，因爲將有苦難臨到你們身上，你們的財物壞了，衣服也被蟲子咬了，你們的金銀都長了銹；那銹要證明你們的不是，又要喫你們的肉如同火燒。你們在這末世只知積攢錢財，工人給你們收割莊稼，你們

虧欠他們的工錢，這工錢有聲音呼叫；並且那收割的人的冤聲已經入了萬軍之主的耳了。你們在世上享美福，好宴樂，當宰殺的日子竟嬌養你們的心。你們定了義人的罪，把他殺害，他也不抵擋你們。」雅五章一至六節。

論到福音要傳遍全世界，聖經中有豫言說，「這天國的福音要傳徧天下，對萬民作見證；然後末期纔來到。」太廿四章十四節。

論到各地的戰爭與災難，聖經中有豫言說，「你們也要聽見打仗和打仗的風聲，總不要驚慌；因爲這些事是必須有的，只是末期還沒有到。民要攻打民，國要攻打國；多處必有饑荒、地震，這都是災難的起頭。」太廿四章六至八節。

容我們將這些豫言與現代世界的大勢詳細比較一下，準可說形影畢

肖，毫無差異。現代人心風俗的邪惡敗壞，無神黨與反基督教運動的進展，勞工與資本家和地主所發生的衝突，許多富而不仁的人所受的打擊，國際的戰爭，各國內部的紛擾不寧，饑荒地震的頻聞，宣道事業的發展，世界各地的大勢都在那裏告訴我們說，聖經中的豫言一段一段的都正在繼續着應驗。

除去上文所提五大類豫言以外，聖經中還有一些別類的豫言；或是論到一城，或是論到幾個人，或是論到一個人，這些豫言在舊約與新約裏都有不少；這些豫言大多數都早已應驗，因為篇幅有限，我們不在這裏多說了。

真是希奇！從古至今世上的人，除去聖經中所記的，無論何等，有智慧，有學識，有才能，作過多少大事，總沒有一個人能知道未來的事，就是有些人自稱能知道未來的事，能說豫言，但他們所說的豫言總沒有顯著的應驗。寫聖

經的這些人是誰？他們怎麼竟能知道幾十年幾百年甚至幾千年以後的事，豫先將這些事說出來，到時完全應驗，毫不落空呢？他們是有特別的智慧知識麼？古今各國具有超人的智慧的人不算不多，怎麼他們中間竟沒有一個人能作這事？況且我們知道寫聖經的這些人大多數都是不學無術的平民，這豈不是更加希奇！他們是有甚麼奇異的方法麼？除去他們以外，怎麼沒有一個人找着這種方法？這種方法又是甚麼？這件奇異的事難道總不能找出一個清楚的解釋麼？聖經中已經給了我們一個極清楚極可信的解釋——「第一要緊的，該知道經上所有的豫言沒有可隨私意解說的；因爲豫言從來沒有出於人意的，乃是人被聖靈感動說出神的話來。」——彼後一章廿廿一節。是的人所不能知道的事，神卻知道。神知道明處的事，也知道暗中的事。

知道已往的事，也知道未來的事。他怎樣是全能的，他也怎樣是全知的，寫聖經的人自己並不知道後來的事，乃是神的靈把將來的事指示他們。越讀聖經上的豫言，越看這些豫言是怎樣一一的應驗，就越知道聖經真是神所默示的。

我爲甚麼信聖經是神所默示的 第三章

六六

## 第四章 聖經雖係出於多人的手筆而其中的要道卻始終

### 一貫證明聖經是神所默示的

舊新約全書六十六卷所講述的要道從頭到尾都是相連相合，始終一貫的。舊約的起始說神所創造光明燦爛完美可愛的世界，並那住在這世界上有福的人類。這是何等美麗的一幅畫圖！但沒有多少時候，這有福的人類竟因着他們的罪失去了他們所得的福，落在悲哀痛苦的陷阱中。他們的子孫既染了他們的罪，又繼續着去犯更多更大的罪，於是更大的幽暗便籠罩全地。地上的人類也就落在更多的災禍中。慈愛的神因他的大愛，一面爲這可憐的人類豫備了奇妙的救法，並且屢次藉着許多事向世人暗中顯示他的救法，又藉着他的僕人衆先知將這救法清清楚楚的述說出來。一面又

多次多方警戒訓誨這敗壞的人類，呼叫他們離棄他們的罪惡歸向神。同時又藉着許多事實教訓他們，使他們看見信靠神順從神的人怎樣蒙恩得福，悖逆神走錯路的人怎樣受罰遇禍。一部舊約從創世記到瑪拉基書所講的都不外乎這些相連的要道。到了新約中就把舊約中所豫表和所豫言的救法清清楚楚完完全全的顯明出來，就是神的兒子耶穌基督照舊約所豫言的降生在世間，爲人類的罪惡受盡諸般痛苦，被掛在木頭上作了贖罪的祭物，死後三日復活升到天上；於是纔有赦罪的道傳給一切的罪人，向一切犯了罪的人類宣告說，人類自救的希望已經完全斷絕，惟有痛心悔改，承認離棄罪惡，信靠基督，就得以白白稱義，承受救恩，得着永生。同時在新約中又將悔改的人所當行的道路，所當盡的本分，並神所應許他們今生和來世一切



的福祉，都一一的詳細述說出來。到了新約的結尾處，又繪出一幅美麗的畫圖，在這幅畫圖裏告訴我們得救的人將來的歸宿。這幅畫圖不只與舊約前幾章的那幅畫圖有相同的美麗，而且遠勝過那一幅。我們乍念舊約的頭兩章心中感到何等滿足何等愉快，但不久我們再往下念的時候，心中就漸漸的感到黑暗和痛苦。我們以為世界敗壞了，神的工作已經全然失敗。那知到了最後我們便曉得神的工作不但未曾失敗，反倒得到出人意外的成功。全部聖經在那初次讀的人眼中真是艱澁隱晦，不知道有多少看不懂，難明白，或且全無意思的地方。但我們越多念越感覺到奇妙，而且滿有興趣，漸漸不禁要拍案叫絕，認聖經為一部奇絕妙絕的書。

在這裏有一個極重要的問題，「這樣奇妙的一部聖經是那一位哲士

才人所寫的呢？「我們詳細查考以後，竟得了一個出人意外的答案：『聖經不是一個人所寫成，乃是差不多四十個人所寫的。』而且這些人並不生在同時。其間固然有幾個人是生在相同的時代，但是有些人彼此相隔一二百年，也有些人彼此相隔三四百年，五六百年，七八百年，還有相隔一千幾百年之久的。此外還有一件更值得我們注意的事，就是這些人非但不是生在同一的時代，而且他們各人所處的境地，所有的背景，也大不相同。舊約前幾卷的著者在世的時候，以色列民正在曠野漂流，有幾卷書的著者所處的環境是很好的，那時他們的國正在富強的時代，又有幾卷書的著者在世的時候，他們的國已經由富強而轉爲衰頹，內憂外患，日亟一日。這種背景與前二者自然大不相同了。又有幾卷書的著者所處的環境，已然到了國破家亡被擄到

異國的地步。又有幾卷書的著者處境雖然較好，他們已經回到本國，但是國家的元氣已虧，不能獨立，不過呻吟輾轉於強國的鐵蹄之下而已。這些人彼此不同的地方不止於時代與背景，他們的職業，知識，思想，性情，彼此也有很大的差異。從他們所作的事業上就能看出這些差異來，他們中間有的人是羣衆的政治領袖——大衛，所羅門。有的人是羣衆的宗教與政治領袖——摩西，撒母耳。有的人是羣衆的軍事與政治領袖——約書亞，大衛。有的人是祭司——耶利米，以西結。有的人是牧羊的——阿摩斯。有的人作外邦的官吏——但以理，尼希米。有的人是稅吏——馬太。有的人是醫生——路加。有的人是漁夫——彼得，約翰。有的人是社會事業的領袖——保羅。看他們所作的事業，就能窺知他們的知識，見解，思想，個性，有何等的不同。斷沒有想到這樣一部奇絕妙絕的書

「聖經」竟是出於這些時代不同，背景不同，職業不同，知識不同，見解不同，思想不同，個性不同的差不多四十個人的手。聖經的內容已經足能使人驚異，聖經的成就比牠的內容更令人驚異。這是怎麼一回事？誰能解說使我們明白？當我們詳細查考聖經的時候，我們就在聖經裏面找到了這個問題的

答案：

「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於教訓，督責，使人歸正，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叫屬神的人得以完全，豫備行各樣的善事。」提後三章十六、十七節。

啊！這個難題在這裏得了滿意的解釋！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除去這一個解釋以外，任何人再難以找出甚麼理由來能解釋聖經的來原。一千五六百年間，差不多四十個不同的人，在不同的時代和不同的環境中所寫的

六十六卷書，由後世的人把這些書卷聚訂在一處，從第一卷到末卷所講的要道竟能始終一貫，恰似天衣無縫。若說聖經是出於人的意思而寫成的，請問這個說法通不通？

比方說，我要製造一張極好的棹子，但我不願意叫一個木匠製造。我想找好幾個木匠來，叫他們每一個人製造棹子的一部分，都製造齊了以後，再連接起來成爲一張棹子。但我所找來的幾個木匠，都是彼此毫不相識，也不住在一處。我找他們的時候，也是一個一個的單獨接洽，絕不使他們彼此有見面的機會。我囑咐他們每一個人爲我製造棹子的一部分，以後叫他們回到他們各人自己的地方去作。如果我不指示他們一切的作法，卻叫他們各隨己意去製造，請問末了他們都把自己所製造的部分拿來的時候，能不能

接連在一處？即使勉強接連起來，能不能成爲一張美觀合用的棹子？不能，一定不能。幾個彼此未曾見過面的木匠，各隨己意所製造出來的部分放在一處，我們必定要看見木材不一樣，尺寸不一樣，形式不一樣，顏色不一樣，這些材料怎能合成一張好棹子呢？

現在我反過來說，假使我找幾個彼此不相識的木匠，叫每一個木匠在他自己的地方爲我作棹子的一部分；及至都製作完畢，再叫一個木匠把這幾個木匠所製造的接連在一處，適成爲一張極美觀極合用的棹子。我若問你這張棹子怎麼會製造得這樣好，這樣合式，你必要回答甚麼？你必說我在暗中已經將一切的作法詳細指示了每一個木匠。因爲若非有我暗中的指示，就必定不會有這一張美觀合用的棹子。照這樣，即使聖經自身未曾告訴

我們說牠是神所默示的，若是我們的頭腦不特別的呆笨，我們也必會想到聖經是神所默示的。何況聖經自身現在已經清清楚楚的將這件事實披露出來，我們怎能再稍有懷疑呢？

也許有些人要說，聖經中有許多前後不符自相矛盾的地方。若有人說這種話，我就確知他未曾詳細從頭至尾查考過聖經。他若這樣作過，他就必定會看見聖經中不但沒有前後不符自相矛盾的地方，而且處處都是前後印證互相發明。許多次我念聖經遇有難於索解或意義隱晦的地方，一時不能明瞭，我就把牠記下來，盼望從甚麼地方能得着解釋。那想到問過幾個人，查過多少書，都得不着使我滿意的解釋。到末後那最適宜的解釋還是在聖經中尋着。有時遇見信徒問我最好的聖經註釋是哪一種，我就回答說，

最好的聖經註釋就是聖經。凡多有讀經的經驗的人，大約都能承認這句話是真實可信的。一部聖經是四十多個不同的人在不同的時代不同的環境中所寫的，非但其中的要道始終一貫，而且還能這樣處處互相發明，彼此解釋，若再有人說聖經不是神所默示的，這個人若不是強辭狡辯，無理取鬧，便是頭腦過簡，愚不可及了。



## 第五章 聖經中的記載善惡皆備證明聖經是神所默示的

當我們靜心查考聖經的時候，我們必要發現一件極容易惹起我們注意的事，就是在聖經中記載着許多醜惡的事實，其中除去拜偶像，不公正，虛偽，欺詐，殺人，偷竊等等的事迹以外，還有一些淫亂的事，甚至有一些令人感覺似乎不堪入目的記載：就如羅得的女兒與她們的父親同寢，猶大與他的兒婦行淫，大衛和拔示巴通姦這一類的事，常有人因為聖經中有這樣的記載，就輕看聖經，以聖經為沒有價值的書，甚至批評聖經為與人有害的書。但如果我們絲毫不存成見去讀聖經，我們就發現這些記載非但不能減低聖經的價值，反適足以使聖經的價值增高；非但不能使我們藐視聖經，反倒幫助我們確實的知道聖經不是出於人意所寫成，乃是神所默示的。若是聖經

中沒有這些不好的記載，其中所記的都是古代的偉人君王聖賢先知和以色列國民一切的善行與美德，這纔真能使我們疑惑聖經，使我們有幾分的理由批評聖經，疑惑牠是出於人意所寫的。閱者疑惑我的話麼？請容我述說我的理由。

我們要問一個問題：「聖經是那幾國人所寫的？」凡讀過聖經的人大約都能回答說：「全部聖經都是以以色列國的人所寫的。」摩西、約書亞、撒母耳、大衛、所羅門、衆先知、衆使徒、六十六卷書的著者除了路加以外沒有一個是外邦人。我們再問一個問題：「聖經中所記載的那些醜惡的事都是那一國那一類的人所作的？」我們的回答就是：「除去少數的記載是論到外邦人的罪惡，聖經中所記極多的惡事都是以以色列人所作的，而且不單是以色列國中

普通的人民，還有些記載特敘述以色列人的祖先，君王，偉人，賢哲，所犯的罪，所作的惡。亞伯拉罕是以色列人的第一代祖宗，聖經中記載了他的弱點，他怎樣兩次因為膽怯稱妻爲妹，以致他的妻子被有勢力的人接到宮中，他怎樣納了一個使女作妾，以致妻妾相爭，這還都算小事，最可恥的就是亞伯拉罕的姪子羅得愛戀世俗，不聽警教，以致弄得家敗人亡，後來還演出父女行淫的醜劇，雅各是以色列人的第三代祖宗，聖經中也記載了他的過失，我們在創世記裏念到他怎樣愚弄他的哥哥，用紅豆羹騙取長子的名分，他又怎樣用詐術欺哄父親，使父親爲他祝福，及至他到了他母舅家中，又用狡猾的方法成爲巨富，此外聖經中也記載雅各怎樣有兩個妻，兩個妾，她們是怎樣的和睦，雅各的長子怎樣與雅各的妾行淫，雅各的衆子怎樣殘殺異

母的幼弟，雅各的四兒子猶大怎樣接交娼妓，其實這個娼妓乃是猶大的兒婦所裝扮的，因此猶大的兒婦他瑪竟從猶大懷了孕，而且生了兩個兒子，我們從這些事蹟裏，可以看見雅各所有卑劣的品行，與他的家庭中腐敗的狀況。以色列人的祖宗有這許多劣蹟不足爲奇，所奇的乃是寫聖經的以色列人竟這樣將他們祖宗的惡行合盤托出，一點不加隱諱。世人的常情都是喜愛表彰自己祖宗的善德特長，甚至有一說十，極力誇張，因爲人都以爲誇耀祖宗的功德，一方面能以榮耀自己的先人，一方面自己的臉上也有光彩。至於祖宗的惡行和壞處呢，人就都閉口不說了。我們常聽見許多人誇耀他們的祖先或是已經去世的父母尊長，是怎樣的道德高尚，品格超衆；又是怎樣的服務社會，博濟人羣；更是怎樣的熱誠信道，愛主愛人。你若一點不認識這

已經逝世的人，只聽這些誇耀死人的話，大約你必要以爲這逝世的人若不是聖賢，就是位先知，而且他的德行必定超過亞伯拉罕，雅各，摩西，大衛，所羅門，保羅，彼得等等的人，因爲連這些古代的聖徒都有一些缺點，一些劣蹟，但在這逝世的人身上，你卻未曾聽見他的後人述說他的一樣缺點，其實這些誇耀死人的話都是可信的麼？一點沒有捏造舖張麼？這逝世的人果真沒有缺點劣蹟麼？你若熟識這逝世的人，便可知道他或者果真有些善德特長，但同時也有他的缺點，他的失敗，他的後人現在只誇耀他的長處，卻將他的短處隱瞞起來，這是誠實人的行徑麼？還有的時候逝世的人並沒有甚麼善行，劣蹟惡行卻是很多，但他的子孫也敢在人面前稱述他是怎樣道德高尚，令人欽仰，這種謊言我們不記得聽過多少次，這種誇耀死人以冀爲祖先增榮

耀，給自己長威風的事，是許多人常作的。這是人的常情，但這究竟是虛僞。如今寫聖經的人記載祖宗的事，反乎世人的常情，洗盡虛僞的惡習，大公無私，秉筆直書。祖宗的善德固然要寫出來，祖宗的劣蹟也絲毫不加隱諱。這豈不是一件很希奇的事麼？

聖經中不僅記載了以色列人祖先的缺點劣蹟，也記載了他們全國人民所尊重景仰的偉人君王賢哲的過失罪惡。以色列族中第一位大領袖摩西，因爲違背神的命令，受懲死在約但河東，不得進入迦南的事蹟，記載在聖經中。以色列族中一位有名的英雄參孫，因爲戀愛娼妓，被敵人所擒獲，挖去眼睛，在監裏推磨的事蹟，記載在聖經中。以色列國第一位君王掃羅，因貪愛財物，違抗神命，被神棄絕，又因爲妒賢嫉能，幾次設法殺害忠臣大衛，至終弄

得身敗名裂，暴屍疆場的事蹟，記載在聖經中。以色列民族中的明星大衛王，因見美色動淫念，與臣僕的妻子和姦，又設毒計藉敵人的刀殺死無辜的人，奪去他的妻子，這樣一件駭人聽聞的罪惡，也記載在聖經中。此外所羅門王怎樣因娶外邦的女子被誘惑崇拜假神，以色列與猶大兩國的歷代君王怎樣效法外邦人的罪惡，惹耶和華的震怒，都一一的記載在聖經中。世人的常情都是竭力誇耀本國的偉人，和羣衆所景仰的英雄，把他們的德行功績取出來有枝添葉張大其辭的去傳述，卻將他們的罪惡劣蹟一樣一樣的都爲他們隱藏起來，連一件都不肯洩漏，不肯使人知道。若偶然遇見甚麼人把這些偉人或英雄的過失罪惡指正出一些來，立時就要遭遇羣衆的攻擊反對，被羣衆看作叛逆。這種不誠實不公正的事，我們也難計數看見過多少次，在

東方是如此，在西方也是如此。但如今寫聖經的人記載他們本國偉人君王英雄賢哲的事蹟，卻毫不隨從世人這種不誠實不公正的惡習；有甚麼，寫甚麼，不隨從私意，不瞻徇情面，好事也寫，壞事也寫，像董狐一樣的史官，世上能尋得出幾個。但寫聖經的人怎麼都會較董狐更公正，更忠勇，更誠實。這豈不又是一件希奇的事麼？

聖經中所記載除去以色列民的祖宗和他們國中的偉人的事蹟以外，又記載了他們本國國民的事蹟。在這一類的記載中，壞的事實比好的事實更多幾倍。聖經中記載以色列民怎樣在埃及及爲奴，出埃及以後在曠野怎樣多次違背神的命令，怎樣發怨言，怎樣拜金牛犢，怎樣與外邦的女子行淫，怎樣受罰倒斃在曠野，及至進到迦南以後，又怎樣多次效法外邦人的罪惡，崇



拜偶像，因而被交在外邦人的手中，受外邦人種種的欺凌壓制。再以後他們有了君王，又是怎樣隨從他們的王去犯各樣大罪，並且多次受警戒總不悔改，以致神的震怒向他們發作，將他們交在外邦的君王與兵丁手裏，佔據他們的城市，奪去他們的財物，殺死他們的兒女，又將他們擄到外邦。這一切的事都是何等醜惡！何等可恥！這都是以色列國何等大的羞辱！寫聖經的人又都是以色列人，他們對於本國的罪惡和羞辱竟能這樣詳細記載，毫不隱諱，這也是出於常情的事。按人的常情都是願意竭力表彰本國的長處，與本國人民的優點。至於本國的腐敗情形，和本國國民的罪惡，總要竭力掩藏遮蓋。一個沒有到過歐美的人，必是很容易信歐美各國的情形是非常良好。政治，法律，宗教，風俗，沒有一樣不是登峯造極。其實果真是這樣麼？好的地方確實

不少，但壞的事情又有多少呢？大欺小，強陵弱；人心的詭詐，風俗的淫邪；種族間的不平等；宗教方面的腐敗；許多事都足以使人看見所謂「文明大國」的黑暗現象。然而在中國境內的大多數歐美人士，除去誇耀他們自己的國是怎樣文明怎樣進步以外，我們聽見幾個人提到他們本國的那些壞事情呢？反過來說，中國人到了外國境內，若是提到中國的情形，要說甚麼呢？不用說大多數的人也必要誇張中國的長處，中國人的優點，卻把那一切腐敗污濁的事裝在保險箱中投在海裏，連一樣也不肯暴露出來。表揚自己國家的長處和本國國民的優點，卻掩藏本國的短處和本國國民的罪惡，實在不是誠實公正的行爲，但這乃是人的常情。如今寫聖經的人竟能一反人的常情，直言無隱的把本國的腐敗情形和本國國民一切的罪惡，完全舉發暴露出來。

並且大聲疾呼，嚴厲責備這些犯罪的人，不留絲毫的情面。這豈不是更足以使人驚奇的事麼？

除去以上三件希奇的記載以外，聖經中還有一種更希奇的記載，就是寫書的人述說自己的劣蹟，自己的罪惡。大衛在他所寫的詩篇裏述說他自己怎樣犯了大罪，得罪了神；怎樣因不認罪多受痛苦，及至認罪以後方得着赦免與快樂。以賽亞在他所寫的書裏告訴我們說，他是「嘴唇不潔的人。」約拿述說，他因逃避耶和華的差遣被大魚吞喫，後來懊悔便又被吐出來。保羅自述說，他是「褻瀆神的，逼迫人的，侮慢人的。」又說「在罪人中我是個罪魁。」使徒告訴我們說，他們的同學中有一位爲得三十塊錢賣了老師，後來自縊身死，不幸又摔下來，把肚子摔破，腸子都流出來；又有一位在大祭司的院中

一個使女面前起誓說他不認識耶穌，後來懊悔了，就跑到外面去哭起來。就是作這丟臉負恩的事的彼得自己也不隱瞞這事，反把這事告訴馬可記述出來。世上有甚麼人肯宣佈自己的罪，使許多人知道呢？但現在寫聖經的人作了這事。

寫聖經的人公正無私毫不隱諱的寫了他們祖宗的過失與罪惡；寫了他們本國偉人君王英雄賢哲的過失與罪惡；寫了他們本國民衆的過失與罪惡；並且也寫了他們自己的過失與罪惡。這樣的事是極少有人作的，也是人不願意作，不敢去作的。寫聖經的人爲甚麼竟能這樣作？而且不但一個人或兩三個人這樣寫，寫聖經的人都是這樣寫，這到底是甚麼緣故？聖經中給了我們一個很清楚的答案。

「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於教訓、督責、使人歸正、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叫屬神的人得以完全，豫備行各樣的善事。」提後三章十六、十七節。

因為聖經是神所默示的，所以寫聖經的人不能憑着的人私意寫，更不能用那種不誠實、不公正的方法去寫，必須把事實完全敘述出來，神要他的衆僕人寫聖經的目的並不是爲要榮耀甚麼人，乃是爲要把各樣要緊的教訓都指示給世人。在那些好的事實中固然可以給我們許多教訓，在那些不好的事實中給我們我們的教訓也是我們所決不可少的。因爲在這些不好的事實中，可以使我們看見罪惡的危險與害處，罪惡的結局與報應，又使我們知道人犯罪的起原與步驟，使我們因此可以受警教，遠離各樣的罪惡。假使聖經不記載古人一切的惡行，只記載一些好事，恐怕我們對於聖經不但要發

生一些疑惑，而且我們要少得許多要緊的教訓。神不願意使我們失去這些，  
不好的事實裏面的教訓，所以他感動他的衆僕人將這些事都記載下來，好  
使我們得着更大的益處。同時我們也多得着一個確據，證明聖經決不是出  
於人意而寫成，乃是神所默示的。

## 第六章 聖經有非常偉大奇異的感化力證明聖經是神所

### 默示的

世界上許多有價值的宗教，倫理，哲學，文學的書籍，多少都有一些感化力；或是使讀的人得着安慰，得着激勸，或對於讀者的人生有所指導，或對於讀者的事業有所供獻，但要尋找一部像聖經那樣具有偉大奇妙不可思議的感化力的書，在聖經以外卻是萬萬不能尋到。閱者疑惑我的話麼？請容我述說聖經的感化力：

一 聖經能使品行卑鄙窮兇極惡的罪人變爲德行高尚善良可愛的聖徒。

教會歷史和信徒列傳告訴我們，兩千年來難計數有多少德行高尚愛

神愛人的聖徒，在未曾悔改以前，竟是品行卑污，性情兇暴，人力所不能感化，法律所不能裁制的惡人。他們已經爲親友所不齒，認識他們的人已經在他們身上失了指望，沒有人再信他們能改惡向善，棄舊更新。他們不能離惡爲善，好像古實人不能改變皮膚，豹子不能改變斑點一樣。不料他們後來因爲聽人講解聖經，或是他們自己查考聖經，竟忽然洗心革面，徹底悔改，痛恨他們自己以前的惡行，一心羨慕聖潔良善。他們的心思，意志，言語，行爲，生活，習慣，都與從前迥乎不同，竟好像兩世爲人。不必說別人看見都驚奇詫異，就是他們自己想到他們自己的改變，也覺得莫明其妙。這是奇異的事，然而這是千真萬確的事實。經過這種奇異的改變的人，不止從前的教會中代有其人，就在今日各處教會中，我們也屢屢遇見。



二 聖經能使心眼昏蒙，自以為義，有罪而不知罪的人，認清自己一切  
的罪，自卑悔改。

世上有兩種人最難挽救，最難幫助；一類就是剛愎硬心怙惡不悛的眞惡人；另一類就是自以為義有罪而不知罪的假善人。前一類人眞令人因無法下手幫助而感覺失望，但後一類人一點也不比前一類人更容易幫助。這種人不犯大而明顯的罪，但在實際上，他們的心也許比世上的任何人更毒更狠，他們的行爲間接損人害人也許比殺人越貨的強盜更來得兇些，他們的思想和生活也許比那些犯明顯的罪的人更卑鄙惡劣多少倍。不過因爲他們未曾違犯國家的法律，未曾作出顯著的惡事，未曾直接用器械去殺人，所以別人不能很容易的指出他們的罪，他們自己便也因此看自己比別人

好，看自己爲義人，同時他們又時常把那些比他們更壞的人拿來與他們自己相比，因此他們更顯爲聖潔高尚。你要幫助這樣的一個人，使他知道他自己的短處，使他悔改離棄他的罪，差不多是不可能的事。但我們發現一件希奇的事實，就是聖經有多次感化了這樣的人；在他們聽人講解聖經，或是自己查考聖經的時候，他們忽然看出自己全身的污穢，和一切的缺點，並且爲他們自己的罪，深切自卑，痛心悔改。當那時他們全然忘記了別人的罪惡，他們眼中所有的那一層矇完全脫落下去。聖經中的光輝，直照到他們內心的深處，將他們所有隱藏的罪都一一的爲他們顯露出來。自古至今，有許多這一類自以爲義，人所不能幫助的假善人，都是這樣受了聖經的感化。

三 聖經能使絕望的人得着極大的指望。

許多有思想的人常因為想到人生的虛幻便感到絕望。他們明白人生是轉瞬就過去的，他們想到死亡的來臨便覺得萬念俱灰。他們要問一個問題說，「人死了是不是就算完結？若是，人生到底有甚麼意味？若不是，那麼人死後的歸宿到底是那裏？」但是這個問題豈是容易解決，又豈是能覈解決的呢？許多有思想的人因為解決不了這個問題，便走向厭世輕生的路途；他們寧願自縊於荒谷，葬身於魚腹，不願意再繼續度這絕望的生活，喘息在人生的煩悶當中。還有些人因為解決不了這個問題，便沉湎酒色，放浪形骸，想要藉着這些幫助他們忘記人生的苦悶，和他們所不能解決的人生問題。普通的人若遇見這兩種人，必要嘲笑他們為愚昧，其實他們在世人中還可算是明智的人，因為他們能想到人生的問題，肯探索人生的歸宿。雖然他們對

於人生的問題得不着徹底的解釋，但是他們比較那些終日昏天暗地，醉生夢死，對於人生的究竟和歸宿毫不聞問的人，實在高尙得許多。可是從另一方面說，他們較比那些醉生夢死的人也更苦惱許多，因爲他們深知人生是絕望的，他們的心中因此感到一種不可名狀的苦痛，有時甚至使他們的心因此破碎。就是這樣的人，從古至今也不知有多少因爲聽人講解聖經，或是自己查考聖經，竟一躍而出離黑暗，進入光明，解決了人生的難題，看明了人生的歸宿。素日懷抱悲觀絕了指望的人，後來竟得着極大的指望。

我認識一個在基督裏的人，他從幼年的時期就因爲怕死而抱悲觀，他感覺到人生種種的苦痛和禍患，就心灰意冷。在這一件事中最足使他感到恐懼和悲哀的，就是「人生的歸宿」一個問題。他不願意想到這個問題，但又

不能不想。有時他勉強忘記這個問題，自己去尋求一些光明和安慰，但他所見所聞的事物，仍是時常催逼他，使他不能不急求解決他的難題。有時他在市中看見出喪的，有時他聽見甚麼相識的人逝世，有時他經過一些墳塋，這些景物都使他深深的受了感觸，使 he 想到人生不過如同空中的浮雲，出現片時就歸滅沒。他每逢秋季，看見花草萎謝，樹木凋零，便感嘆人生的短促，不禁落下傷心的眼淚。他多次試着要解釋這人生之謎，要尋求出死入生的道路，但每一次所得的結果都不外乎徒勞與失望。他的心漸漸變成冰冷，他已經完全絕了指望。不料在十多年前他的人生忽然發生了奇異的變化，他不再因怕死而戰兢。他知道了人生的歸宿，他尋見了出死入生的道路。從前所有的悲觀，絕望，嘆息，憂懼，都從他的心中逃避無蹤。他的人生有了這一種奇

異的變化，完全是他查考聖經的效果。他也確知與他一樣因讀聖經而得了這種變化的人在從前與現代的教會中還有許多許多。

#### 四 聖經能使傷心的人得着安慰。

人生在世上所遭遇的事不如意的常佔大多數。疾病，殘廢，死別，生離，貧窮，卑賤，水災，旱災，兵燹，盜劫，家庭的不和，社會的壓迫，此外還有種種人不願意遇見不容易忍受的苦楚禍患，常是不期而至。當一個人遭遇這些苦楚的時候，是何等的難過，何等的傷心，何等的需要安慰！凡有過這種經驗的人都能知道。但是究竟有沒有徹底安慰這等人的方法呢？平常人所以安慰人的方法，不過是用各樣的事物，或言語，使受苦的人忘記這些苦楚而已。欲求一種真能安慰人的良法，使人在苦難中能不以爲苦，在極傷心的時候能得

着內心的真安慰，這是人所辦不到的，惟獨聖經多次成就了這事。聖經安慰人，不是使人忘記他的苦楚，和他所遇傷心的事，乃是使人徹底的得到從上面來的真喜樂和真安慰。得着這種安慰以後，雖然他仍在苦難中，傷心的事或者也仍在他的四面環繞他，但在他裏面卻有一種充滿的喜樂，使他足能抵抗那一切苦難的攻擊，正如嚴冬的時期屋內生了火爐，屋內的人便再不怕外面酷寒的侵襲一樣。從古至今歷代教會中難數算有多少人都是這樣藉着聖經得了安慰。

我們在各處不是常常看見這一類的事實麼？一個人喜愛聖經，時常查考，這個人必定大受聖經的感化，心中多有喜樂平安，德行也日漸進步。一個家庭中的人都尊重聖經，多多誦讀，這個家庭必定少有紛爭不和，卻充滿一

種彼此相愛的精神。一個團體中的人若都愛慕聖經，相聚研究，這個團體必定能成爲黑暗中的一盞明燈，照亮四週許多的人。總起來說，世界上無論甚麼人，只要肯念誦聖經，查考聖經，他決不能不受聖經的感化。

某處一個海島上有許多的居民，他們在不多年以前本是食人的生番。兩族人交戰以後，各將所擄來的俘虜殺死喫肉。倘有他處的人來到這海島上，常免不了成爲這些生番的食物。後來有傳道的人冒險到那裏傳福音。過了些年，島中的人因受福音的感化，不但廢止了殺人喫肉的惡習，而且漸漸成爲有教化的民族。所以別處的人也到那裏去經商。一次有一個美國商人與幾個本地的土人同乘一隻小船往一個地方去。那美國商人看見同船的一個土人拿着一本書，讀得津津有味，他便問那讀書的土人說，「朋友，你念



的是甚麼書？」那土人回答他說：「聖經。」那個美國商人帶着嘲笑的态度對那個土人說：「你還念聖經麼？」這本聖經在我們美國已經不時興了。」那讀聖經的土人抬起頭來看了那美國商人一眼，笑着回答說：「朋友，你真幸運！如果這本聖經在我們海島上也不時興，今日你已經進入我的肚子裏了！」他的意思是說，若不是因為聖經感化了我們，我們今日仍是喫人的生番，你這個外國人來到這裏，必免不了被我們所吞喫，奇異的事！殺人食肉的生番因為受聖經的感化一變而為文明的民族！聖經的感化力是何等大啊！

也許有人要說，「十幾年前，血戰四載，殺人到千百萬的歐洲列強，不都是基督教國家麼？這些國的國民不都曾受聖經的薰陶，經過一千多年之久麼？他們多年查考聖經，念誦聖經，聽人講解聖經，聖經怎麼不能感化他們，使

他們變成良善和平的人民，止息干戈，彼此相愛呢？——這個問題是極容易回答的。我們若知道歐洲各國人民信仰的真象，便曉得他們這樣強暴，這樣戰爭，這樣自私，不是他們尊重聖經的結果，正是他們輕忽聖經的結果。閱者以爲歐美那些所謂「基督教國家」的國民，都是尊重聖經，篤信聖經，常常查考聖經麼？在中國的歐美人士大多數必都是這樣宣傳。但事實到底是這樣麼？我們若用神的眼光去查考，便知道那些所謂「基督教國家」中的人民，大多數在信仰上已經都是名存實亡，他們手中有聖經，然而他們不尊重聖經；他們查考聖經，然而他們不信聖經；他們念聖經，然而他們不照聖經中的教訓去行，還有許多所謂基督徒的，公然在那裏批評聖經，割裂聖經，罵那些尊重聖經的人爲迷信，爲腐敗。聖經在許多所謂「基督教國家」的國民手中，已經

成爲古董，成爲陳設品，成爲他們作僞欺人的工具。大多數基督教國家的國民對聖經的態度既是這樣，他們去爭地爭城，互相廝殺，那有甚麼希奇呢？某海島的土人因爲尊重聖經，所以棄除了殺人食肉的惡習，一變而爲文明和平的民族。歐美所謂「基督教國家」的國民，因爲輕看聖經，屏棄聖經，所以終日在那裏製造殺人的利器，機關槍，過山砲，軍用飛機，毒氣炸彈，坦克車，潛水艇，準備流別人的血，變得比那殺人食肉的生番更兇惡幾倍。這兩件事情所顯示給我們的真理仍是一樣，不過一個是正面，一個是反面罷了。

就個人說不也是一樣麼？一個信徒尊重聖經愛慕聖經的時候，他的生活心境和德行，與他輕看聖經厭惡聖經將聖經束之高閣的時候相比，有何等大的差別；這不也是一個很好的證據，證明聖經的感化力是異常偉大奇

妙麼？<sup>？</sup>喜愛犯罪的人不喜愛讀聖經；喜愛讀聖經的人不喜愛犯罪；這是我們到處看見的事實。

除去聖經以外，世界上有沒有別的書具有這種偉大奇異的感化力，並且感化了像聖經所感化的那麼許多的人？若說這樣一部奇異有能力的書不過是古時的幾位賢哲所寫的，像其他講論宗教和倫理的書一樣，這倒真成爲令人不能置信的事了。

## 第七章 寫聖經的人所抱的目的所懷的志願與所有的德

### 行證明聖經是神所默示的

世途險巇，人心詐僞，捏造謊言爲要欺騙人的人各地都有，但是這種人所以要作僞欺人必有他們的目的：或是爲得金錢，或是爲求名譽，或是爲博取一己的幸福利樂，或是藉此維持自己的生活衣食，或是要傾害自己的仇敵以泄私忿，或是懷抱其他利己損人的企圖。要達到這種種自私的目的，說實話不能成功，因此便不惜編造謊言，作僞欺人；世上種種虛假的事物便因此產生了。

有人以爲聖經不過是一些人所編造的一本書，其中固然有些好的道理，但也有許多毫不足信的記載。這種說法如果是對的，那無異於說寫聖經

的人捏造了許多謊言，欺騙當時的人，又欺騙後世了。那樣我們要查考寫聖經的人，因他們所寫的書所傳的道，究竟得了甚麼利益。他們寫書傳道是爲得金錢麼？他們不但未曾得着金錢，而且因着所作的見證，喪失了他們從前所有的利益。他們寫書傳道是爲得名譽麼？好名譽未曾得着，反因着所傳的道到處受人的厭棄，毀謗，譏議，笑罵。所得的都是一些惡名羞辱。他們寫書傳道是爲博取一己的幸福利樂麼？那更不用提了。我們都知道舊約的先知新約的使徒，因爲他們所作的見證招來的攻擊，逼迫，痛苦，患難，是何等的多，何等的大。其中也有多少人竟因此受鞭打，被囚禁，遭殺害。他們寫書傳道是爲找一條喫飯的道路，藉以維持他們的生計衣食麼？他們本是有職業的，有飯喫的，他們不去傳道本可以飽食煖衣，過平安的日子，但現在因傳道拋棄了

自己的事業，非但未曾得着更優美的生活，反倒顛沛流離，飽嘗痛苦。他們傳道時的生活，遠不及他們從前作自己的職業的時候所有的。他們非但不想設法重理從前的舊業，反倒越接越厲的甘心受苦去作這新的事業。他們寫書傳道是爲復仇雪恨，或是要達到別種損人利己的目的麼？看他們所作的事工，非但絲毫沒有這種惡劣的動機與企圖，而且處處表現他們的心是充滿了愛人的意念，無時無地不是要使別人得着益處；就是有時發出一些嚴厲的責備和警戒，也都是爲羣衆的利益而發的，絕不含有少許的惡意。寫聖經的人傳道著述，不是爲得金錢，名譽，利樂，衣食，也不是爲復仇雪恨，利己損人，反倒因着他們所作的事工損失了金錢，名譽，事業，財產，並且飽嘗痛苦，患難，逼迫，羞辱，甚至爲作這些事工捨命流血，也不推卻退後，同時還隨時隨地

爲別人謀求好處。請問這些人所講的道所寫的書能不能是捏造的謊言？再請問他們所作的工是不是欺騙當時欺騙後世的事業？請問世界上有沒有人爲欺騙人甘心捨棄了自己的金錢，名譽，事業，財產，甚至捨命流血也不推卻？請問世上有沒有人時時存着愛人的心，作愛人的事，寧可自己忍辱喫虧，總要求別人的益處，同時會捏造謊言欺騙多人，走遍天涯地角，也不會找出這種不合論理的事來。

寫聖經的人不是說謊，不是作僞欺人，我們可以篤信無疑了。那樣，他們究竟爲甚麼甘心忍受這一切的損失，去傳道著書？這真是一個重要而且有興趣的問題。容我們看一看寫聖經的人怎樣回答這個問題。

「出埃及第四十年十一月初一日，摩西照耶和華藉着他所吩咐以色列



列人的話，都曉諭他們。」——申一章三節。

「所吩咐你們的話，你們不可加添，也不可刪減，好叫你們遵守我所吩咐的，就是耶和華你們的神的命令。」——申四章二節。

「耶和華對我說，你不要說我是年幼的；因為我差遣你到誰那裏去，你都要去，我吩咐你說甚麼話，你都要說，你不要懼怕他們，因為我與你同在，要拯救你，這是耶和華說的。於是耶和華伸手按我的口，對我說，我已將當說的話傳給你。」——耶一章七至九節。

「耶和華啊，你曾勸導我，我也聽了你的勸導；你比我有力量，且勝了我；我終日成爲笑話，人人都戲弄我。我每逢講論的時候，就發出哀聲；我喊叫說，有強暴和毀滅！因爲耶和華的話終日成了我的陵辱，譏刺。我若說，我不再提

耶和華也不再奉他的名講論，我便心裏覺得似乎有燒着的火閉塞在我骨中，我就含忍不住，不能自禁。」——耶二十章七至九節。

「猶大王約西亞的兒子約雅敬第四年，耶和華的話臨到耶利米說，你取一卷書，將我對你所說攻擊以色列和猶大並各國的一切話，從我對你說話的那日，就是從約西亞的日子起，直到今日，都寫在其上，或者猶大家聽見我想要降與他們的一切災禍，各人就回頭離開惡道，我好赦免他們的罪孽和罪惡，所以耶利米召了厄利亞的兒子巴錄來，巴錄就從耶利米口中將耶和華對耶利米所說的一切話寫在書卷上。」——耶卅六章一至四節。

「王燒了書卷，其上有巴錄從耶利米口中所寫的話，以後耶和華的話臨到耶利米說，你再取一卷，將猶大王約雅敬所燒第一卷上的一切話寫在

其上。」——耶卅六章廿七，廿八節。

「人子啊，雖有荆棘和蒺藜在你那裏，你又住在蠍子中間，總不要怕他們，也不要怕他們的話，他們雖是悖逆之家，還不要怕他們的話，也不要因他們的臉色驚惶，他們或聽或不聽，你只管將我的話告訴他們；他們是極其悖逆的。」——結二章六，七節。

「獅子吼叫，誰不懼怕呢？主耶和華發命，誰能不說豫言呢？」——摩三章八節。

「耶穌在門徒面前另外行了許多神蹟，沒有記在這書上，但記這些事，要叫你們信耶穌是基督，是神的兒子；並且叫你們信了他，就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約卅章卅一節。

「彼得約翰說，聽從你們，不聽從神，這在神面前合理不合理，你們自己酌量罷；我們所看見所聽見的，不能不說。」——徒四章十九、廿節。

「我傳福音原沒有可誇的，因爲我是不得已的；若不傳福音，我便有禍了！我若甘心作這事，就有賞賜；若不甘心，責任卻已經託付我了。」——林前九章十六、十七節。

「第一要緊的，該知道經上所有的豫言沒有可隨私意解說的，因爲豫言從來沒有出於人意的，乃是人被聖靈感動，說出神的話來。」——彼後一章廿、廿一節。

「天使又對我說，這些話是真實可信的；主就是衆先知被感的靈的神，差遣他的使者，將那必要快成的事指示他的衆僕人。」——啟廿二章六節。

讀了以上這幾段經文，我們便明白這些寫聖經的人所以這樣拋棄了自己的金錢，名譽，身家，事業，忍受諸般痛苦患難，始終不懈的用言語用文字去傳道，乃是因爲他們從神領受了一種使命，使他們不能不去作這種事工。他們也明知道去作這種工作必要遭遇損失，羞辱，反對，逼迫；他們其中也有人想要推辭不去，也有人作了些日子，因爲多有困難便想半途而廢，但神不允許他們退後，不容他們放棄他們的使命。讀過舊約的人都知道先知約拿曾設法逃避這種使命，不料竟逃到大魚腹中，後來懊悔得了拯救，仍是必須往尼尼微城去傳道。上文所引的經文告訴我們說，先知耶利米也曾推辭不願受神的差遣，但神要差遣他，決不容他推辭。及至他去傳道以後，因所傳的道受了許多譏議，辱罵，攻擊，逼迫，他便灰心膽怯，閉口不再發言，不再奉神的

名講論，但神不容他這樣作，擊打他，以致他覺得似乎有燒着的火閉塞在他骨中，至終還必須去講道。以上所引的經文中還有一段告訴我們說，先知耶利米所寫的書曾一度被猶大王所焚燒，但那一卷書被王焚燒以後，神吩咐耶利米再寫一卷代替以前被燒的一卷。不但如此，耶利米曾有一次因爲說豫言被祭司先知與衆民抓住，而且幾乎被治死。（見耶廿六章）其實豈止耶利米呢？那一個先知或使徒不是因着他們講道或寫書的緣故，多受惡人的攻擊，反對，逼迫，殺害？他們是人與我們一樣，他們願意享受安樂，逃避苦難，也和我們相同。只因神的使命臨到他們，吩咐他們去傳道，去寫書，所以他們纔甘心冒險，作了這一切艱難的工作。知道這種種的情形，我們真不能不承認聖經是神所默示的了。

寫聖經的人所抱的目的所懷的志願是這樣磊落光明，我們已經知道了，再看他們的品德是怎樣的呢？凡讀過聖經的人沒有一個不承認聖經中的教訓是非常高尚優美的。許多不信聖經的人都承認聖經中的教訓可以作世上最好的倫理學讀。是的，我們在世上真找不出甚麼書中的教訓比聖經中的教訓更好。既是這樣，還不容易知道寫聖經的人的品德麼？寫聖經的人若非具有超人的德行，如何能寫出這樣高尚的教訓呢？讀聖經中所記的那些教訓，足能看出寫聖經的人是何等誠實坦白，正實無私；是何等聖潔敬虔，可欽可愛；是何等良善和平，愛神愛人；是何等勇敢無畏，嫉惡如仇。請問這樣具有超人的品德的人能否寫出許多虛妄的言語捏造的事蹟來欺騙當時與後世的人？我越讀聖經，越愛慕其中的那些美好的教訓；越愛慕聖經中

的教訓，也就使我越欽仰那些寫這些教訓的人；越欽仰這些人，也就越使我不能不信他們的見證。先知說他們所說的是耶和華指示他們的，我就篤信他們所傳的必是耶和華的話。使徒說他們所傳的福音是從神來的，我就篤信他們所傳的決不是自己的意思。保羅說，「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提後三章十六節）我就篤信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彼得說，「豫言從來沒有出於人意的，乃是人被聖靈感動說出神的話來。」（彼後一章廿一節）我就篤信豫言乃是人被聖靈感動說出神的話來。有這樣妥實可靠的見證，我們若仍不信聖經是神所默示的，那真是無理取鬧了。



## 第八章 聖經中的應許成全在信的人身上證明聖經是神

### 所默示的

一部聖經裏面包含有歷史，有律法，有福音，有警告，有訓誨，有豫言，有傳記，有祈禱，有詩歌；除去這些以外，在聖經裏還有一種很重要很寶貴的記載，就是應許。我們都明白「應許」是甚麼意思。一個人說出他要爲別人作甚麼事，或是要把甚麼好處甚麼事物給別人；這種話語說出以後，到相當的時候，他就有履行的義務，這種話語就叫作應許。聖經中有許多這樣的應許，據寫聖經的人說這些應許都是神對人說的。這些應許有的是對一國或一個民族說的，也有的是對個人說的。這兩種應許在聖經裏以後者爲最多。這些應許到底真是神對人說的不是，還需要事實的證明。

我們先看一看在舊約中所記神對古代的人所說的應許。他應許亞當。夏娃說，蛇——魔鬼——的頭要被女人的後裔——基督——所擊傷。創三章。他應許挪亞說，他要叫他們生養衆多，在地上昌盛繁茂；並且以虹爲立約的記號。應許他們再不用洪水毀滅一切有血肉的物。創九章。他在亞伯拉罕和他的妻子都甚老邁的時候，應許他們要使他们生一個兒子。創十八章。並使他們的子孫成爲大族，使他們的後裔像天上的星那樣衆多，像海邊的沙那樣無數。天下萬國都要因他們的後裔得福。創十二章，十七章，廿二章。他又應許亞伯拉罕說，他的後裔必到埃及去寄居，過四百年以後，他們要帶着財物從埃及出來，回到迦南地，得迦南地爲業。創十五章，十七章。他又用同樣的話應許以撒與以撒的兒子雅各說，要使他們的後裔繁多，像天上的星，海

邊的沙；而且地上萬族必因他們的後裔得福。（創廿六章，廿八章）除去以上所提的這幾位古人以外，神也曾應許許多別位舊約和新約中的人。那些應許曾成全呢？我們念舊約和新約的應許，再讀歷史，便發現這些應許都一一的成全，沒有半句落空。

或者有人要問，神既然成全他的應許在古人身上，爲甚麼不也成全他的應許在今日的人身上呢？我要回答他說，是的，神已經成全他的應許在許多現代的信徒身上，正如在那些古代的聖徒身上一樣。你要證據麼？只須去問那些篤信神的話，遵行神的道的信徒，他們會告訴你神的應許是怎樣的，可信可靠。

上文所引的幾樣應許都是專對幾個人說的，但聖經中大多數的應許，

都是不限定給甚麼人的，古人可以得，今人也可以得；西方人可以得，東方人也可以得。男人與女人沒有分別，富的和貧的也毫無差異。不過有一件事我們萬不可忽略，就是每一個應許所附帶的那個命令，是要得那個應許的人所必須遵行的。不這樣，那個應許就總不會成全在他的身上。「信的人有永生。」——約六章四十七節。「永生」是神的應許；「信」是要得這個應許的人必須遵行的命令。「你們祈求，就給你們；尋找，就尋見；叩門，就給你們開門。」——太七章七節。「給」，「尋見」，「開門」，是神的應許；「祈求」，「尋找」，「叩門」，是要得這個應許的人必須遵行的命令。「我們若認自己的罪，神是信實的，是公義的，必要赦免我們的罪，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約壹一章九節。「赦免罪，洗淨一切的不義」，是神的應許；「認自己的罪」，是要得這個應許的人必須遵行

的命令，「凡勞苦擔重擔的人，可以到我這裏來，我就使你們得安息。」——太十章廿八節。「安息」是神的應許；「到我這裏來」是要得這個應許的人必須遵行的命令。「不要憂慮說，喫甚麼？喝甚麼？穿甚麼？」這都是外邦人所求的；你們需用的這一切東西，你們的天父是知道的。你們要先求他的國和他的義，這些東西都要加給你們了。」——太十六章卅三節。「這些東西——喫，喝，穿——都要加給你們，」是神的應許；「求神的國和他的義，」是要得這個應許的人必須遵行的命令。「那等候耶和華的必從新得力；他們必如鷗展翅上騰，他們奔跑，卻不困倦；行走，卻不疲乏。」——賽四十章卅一節。「從新得力」是神的應許；「等候耶和華」是要得這個應許的人必須遵行的命令。「你要專心仰賴耶和華，不可倚靠自己的聰明；在你一切所行的路上，都要認定他，他必指

引你的路。」箴三章五六節「必指引你的路。」是神的應許；「專心仰賴耶和  
華。」在你一切所行的路上都要認定他。」是要得這個應許的人必須遵行  
的命令。「你要以財物和一切初熟的土產尊榮耶和華。」這樣，你的倉房必充  
滿有餘，你的酒醱有新酒盈溢。」箴三章九十節「倉房必充滿有餘，酒醱有  
新酒盈溢。」是神的應許；「你要以財物和一切初熟的土產尊榮耶和華。」是  
要得這個應許的人必須遵行的命令。「你們要給人，就必有給你們的；並且  
用十足的升斗，連搖帶按，上尖下流的，倒在你們懷裏。」路六章卅八節「必  
有給你們的，並且用十足的升斗，連搖帶按，上尖下流的，倒在你們懷裏。」是  
神的應許；「你們要給人。」是要得這個應許的人必須遵行的命令。「應當一  
無罣慮，只要凡事藉着禱告，祈求，和感謝，將你們所要的告訴神，神所賜出人

意外的平安必在基督耶穌裏保守你們的心懷意念。」腓四章六、七節「神所賜出人意外的平安必在基督耶穌裏保守你們的心懷意念。」是神的應許；「應當一無罣慮，只要凡事藉着禱告，祈求，和感謝，將你們所要的告訴神。」是要得這個應許的人必須遵行的命令。

除了上文所引的這些應許以外，一部聖經中還有許許多多神的應許，都是這樣附帶着神的命令。一個人如果信神的話，並且遵行神的命令，他就必定得着神的應許。教會的歷史與信徒的傳記裏，有千千萬萬的記載證明這事。現代信徒的生活中也有不計其數的經驗證明這事。這些記載和經驗都一口同音的告訴我們一件偉大的事實——聖經中的應許怎樣成全在古代信徒的身上，現今也照樣成全在近世信徒的身上。這一件偉大的事實又

證明了一件重要的真理——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因爲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所以牠裏面所記載的這許多應許幾千年來總是一樣的有效力，總是一樣的成全在那些信神的話又遵行神的命令的人身上。

自然聖經中的應許也有一些從來未曾成全過，就如基督應許他的門徒說他要再來接他們到他那裏去；（約十四章一至三節）那時他要用的大權能使他們的身體改變形狀和他自己榮耀的身體相似；（腓三章廿一節）以後，他要使他們享受他的福樂，得他的榮耀；（羅八章十七節）並且與他一同掌權，一同治理他的國；（啟五章九、十節）這一類的應許。這些應許從來未曾成全過，並不是牠們已經落空不能成全，乃是因爲成全這些應許的時候尙未來到。我們當知道神所給人的應許可以分作兩種，一種是今生



的，一種是來世的。第一種我們在今世就可以得着，第二種卻必須等到基督再來接信徒到他那裏去的時候方能成全。這樣，我們因為這些來世的應許，尙未曾有一樣成全便發生疑惑麼？決不如此。我們因為那些屬於今生的應許都能一一的成全，就確信那些屬於來世的應許到了時候也必一一的成全，像這些屬於今生的應許一樣。

世界上的書籍多得不可勝數，但除了聖經以外，我們沒有見過一本書裏面充滿了應許，而且這些應許都能一一的成全。聖經的成就遠在二千年以前，寫聖經的人早已離開了世界，但聖經裏面那些寶貴奇妙的應許從古至今總是新的，總是有效力的，而且總不斷的成全在信的人身上。我們若不承認聖經是神所默示的，將用甚麼話解釋這一件奇妙偉大的事實呢？

我爲甚麼信聖經是神所默示的 第八章

一二六

第九章 聖經經過多次劇烈的摧殘卻能存留二千年之久並且普遍到全世界一切有人類有文字的地方成爲全世界銷行最廣遠的一本奇書證明聖經是神所默示的

舊約成就到今日已經有二千幾百年之久，新約成就到今日也有一千八百多年的工夫。在這很長的時期中，聖經在各世紀各地方經過多次的摧殘毀壞。我們讀猶太歷史，讀與基督教有關係的各國的歷史，讀教會歷史，可以看見許多這一類的記載。容我們略舉幾件最重大的事實在下面：

主前一百六十八年敘利亞王安提阿克斯以比非尼 Antiochus Epiphanes 攻破耶路撒冷，毀壞城中的建築，殺戮城內的居民，污穢聖殿，廢止聖殿中獻祭的事，強迫猶太人拜偶像，禁止猶太人守安息日，又禁止猶太人爲

小孩子行割禮。王又下令將猶太人所收藏的舊約聖經撕裂用火焚燒。若有人私藏聖經，一經查出立時被殺。猶太人橫受叙利亞王的蹂躪虐待。經過許多日子，舊約聖經同時也大遭這位外邦暴君的摧殘。但是後來怎樣呢？安提阿克斯以比非尼王死了，他那多行不義的身體已經朽壞在土中，但他所摧殘的舊約卻像從前一樣的存留在天壤間，未曾因他的摧殘歸於滅沒。

主後六十四年至三百十三年，基督徒大受羅馬暴君的逼迫。那時有極多的基督徒被殺，被釘在十字架上，被火焚燒，被驅到野獸鬪格場中膏了猛獸的饑吻，同時聖經——舊約與新約——也遭遇極劇烈的摧殘。因爲羅馬皇帝傳諭，凡藏有聖經的人必須將聖經焚燒，不從命的就處死刑。那時基督徒與聖經所遭的厄運較比上文所提的猶太人與聖經所遭的厄運更爲劇烈，而

且時期又是那樣長久——二百多年，按理聖經從那時往後必定絕跡於天壤之間了。誰知那些摧殘聖經殺害基督徒的皇帝到今日都早已成爲灰塵，但聖經卻遍傳到全世界呢！

自從主後三百十三年康士坦丁即羅馬帝位降旨保護基督徒以後，從前那種可怕的逼迫是停止了，但不久另外一種可怕的事又發生了。這可怕的事就是那與世界聯合的羅馬教會竟藉着皇帝的勢力成立，以致弄出許多背道的事來。這與世界聯合的羅馬教會在歐洲掌握政治與宗教的大權，隨意生殺予奪，使許多人敢怒而不敢言，直經過一千多年之久。在這一千多年當中，有許多虔誠熱心的基督徒因爲不肯服從羅馬教會的亂命，不肯接受羅馬教會所講錯誤的道理，竟至遭遇羅馬教會的殘殺，同時聖經又遭遇

了可怕的厄運。不過羅馬教會摧殘聖經不是撕裂燒毀，乃是禁止普通的人閱讀。（按羅馬教會的規章，除去在教會中任職的領袖以外，普通的信徒是不准讀聖經的。今日羅馬教會（在中國稱天主教）仍是奉行這種規條。）因此聖經有一千多年之久不能與大多數的基督徒和世人相見。在這時期中屢次有熱心的信徒竭力要將聖經譯成各國普通的文字，使多人有閱讀的機會，但他們的工作都是備受羅馬教會的阻撓，而且作這事的人或受逼迫，或遭放逐，或被羅馬教會所殺害。照當時的情形看來，大多數的信徒與世界上的人恐怕沒有閱讀聖經的機會了。誰料到自十五世紀到今日，聖經竟被譯入各國文字，傳遍普世界，任何人都能隨意閱讀呢？

近幾世紀以來聖經又多次遭遇無神黨人的摧殘，就如十八世紀的末

葉，無神黨人在法國大大摧殘聖經，逼迫信徒，攻擊宗教。最近的幾年有些地方也有較當日的法國更劇烈的反對宗教運動；多少會堂被封閉，多少信徒和宣道士受逼迫，遭殺害；在這種情形之下，聖經大受摧殘，自是在人意料中的事。

上文所舉的不過是幾件最重大的事實，若將聖經在各世紀各國各民族中受摧殘的事蹟都一一的列舉出來，真恐怕要述不勝述了。最奇的就是聖經經過這樣多次重大的摧殘，非但照舊存留，而且越受摧殘，越加廣傳。到了今日，牠在許多仇敵的面前，竟能不翼而飛，不脛而走，凡有文字的地方差不多都有聖經的譯本。聖經在今日的世界上已經成爲傳播最遠，最普遍的惟一書籍。牠已經被譯成幾百種不同的文字，現在還繼續的譯入新的

文字。那些叫囂怒罵攻擊聖經的狂夫，已經一個又一個的下到墳墓中去了；那些耀武揚威下令焚燒聖經的帝王，也都朽壞在塵土中了。惟獨這歷盡多人的摧殘，攻擊，撕裂，焚燒，拋棄，厭惡的聖經，經百劫仍健在，歷千載而長新。請問這到底是怎麼一回事？爲甚麼聖經能當得起這樣多而劇烈的摧殘？爲甚麼以這樣許多帝王的勢力竟不能毀壞聖經一絲一毫？爲甚麼那些能推翻帝王勢力的民衆無力推翻聖經？爲甚麼聖經越受摧殘越發廣傳？爲甚麼那被多人攻擊厭棄的書竟能成爲全世界傳佈最遠推銷最廣的書？爲甚麼到底爲甚麼？聖經中的一節就解答了這一切問題：

「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與教訓，督責，使人歸正，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叫屬神的人得以完全，豫備行各樣的善事。」——提後三章十六、十七節。



因爲聖經是神所默示的，是神向人類顯示他的旨意和救法的惟一的書，所以神必須使牠廣傳到地的四極，好使全地的人都聽見他的言語，和他所要傳給他們的福音。在牠受惡人攻擊摧殘的時候，神必須保全牠，使牠不至滅沒。因爲無論甚麼人都不能勝過神，所以無論甚麼人都不能消滅神所保全的聖經。因爲沒有人能阻止神的旨意的進行，所以沒有人能阻止聖經的廣傳。那些攻擊神摧殘聖經的人，以爲他們這樣作必能將神打倒，使聖經消滅，那想到他們這樣作適足以彰顯神的大能和聖經的可信呢！

我爲甚麼信聖經是神所默示的 第九章

一五四

## 第十章 結言

篤信聖經爲神所默示的那些信徒常被他人藐視譏笑，被人看作迷信。我篤信聖經是神所默示的，但我卻絕對的不承認我是迷信。一個人聽見一種道理，或是聽見別人告訴他甚麼事，一點不加思索，不加考查，更不問是否真實可信，也沒有得着甚麼證據，就貿然去信，這個可以叫作迷信。迷信的意見是說不分辨事理的是非而妄信。一個人聽見別人告訴他說村前的一株大樹是神，能降禍賜福，他就急忙買上一柱高香到那株大樹底下焚香頂禮。你若問他怎麼知道大樹是神，牠能降禍賜福有甚麼證據？他竟連一句話也回答不出來，這叫作迷信。一個人聽見別人告訴他說廚房裏牆上貼的籙王紙像上天的時候，若先喫一些甜食，他到天上便向上天爲教拜他的人。

陳述一些好事，他就趕快買來二斤糖瓜供在那張五顏六色的畫像前面。你若問他怎麼知道那張紙像就是神？牠能上天言好事，究竟有甚麼證據？他竟瞠目不知所答。這也叫作迷信。一個人聽見別人告訴他說宇宙間並沒有神，人類的始祖就是猿猴，聖經乃是人所捏造藉以欺世愚民的一本書，他就立刻叫囂怒罵，斥責那些信神的人爲迷信，向着基督和聖經進攻，以作猿猴的子孫爲榮耀。你若問他怎麼知道宇宙間沒有神？更怎麼知道人類的始祖就是猿猴？聖經是人所捏造藉以欺世愚民的一本書，有甚麼證據？他竟連一個理由也舉不出來，這更叫作迷信。我們信聖經是神所默示的，也是這樣信的麼？有這樣許多堅確明顯的證據，我們因此信聖經是神所默示的，這不是迷信，乃是篤信。可嘆許多人常常譏議那些真有信心的人爲迷信爲愚昧爲無

理性；其實他們自己纔真是迷信愚昧無理性呢！

那些攻擊聖經撕裂聖經的狂夫且不必提了。現代教會中有不少自稱爲信徒自稱爲傳道士的發揮他們對聖經的見解說，「聖經確是一本極有價值的書，牠裏面包含着許多神所默示的真理遠過於別種經書所包含的。不過同時牠裏面也有若干不可信的記載和若干人的意見與理論。我們讀聖經的時候應當選擇甚麼是可信的便去信，也應當分別甚麼是不可信的便不要信。我們當知道盡信書則不如無書，萬不可凡聖經裏有的都信，若是這樣，便成爲迷信了。」閱者，你會聽見過這種言論麼？你看這種說法怎樣呢？我告訴你，這種說法害人較比攻擊聖經的言論害人更甚。反對聖經的言論害人是明顯的，所以容易抵擋；這種說法害人是隱藏的，所以難以豫防。但我

們在上文中所提出的八個證據足以將這種謬說打成粉碎，使牠再沒有存在的餘地。我們當知道聖經不僅包含着許多神所默示的真理，牠完全是神所默示的，因爲牠是神所默示的，所以牠裏面決不能有不可信的記載。我們也不能將神藉着先知和使徒所顯示的真理當作人的意見和理論。我們更不能用我們自己這夏蟲井蛙的見解去評判聖經中甚麼是可信的，甚麼是不可信的。我們更當知道「盡信書則不如無書」這句話在我們讀世人的著作的時候是適用的，因爲人的知識有限，就連最明哲的人也難免有錯誤的見解，這樣他們所寫的書自然不是盡可信的。但這句話在我們讀聖經的時候卻完全不適用了。神是不會有錯誤的，他所默示的書當然也不能像世人所寫的書那樣不可盡信。除非我們不能證明聖經是神所默示的，我們方

可以接受這種說法。我們既然已經證明聖經是神所默示的，這種說法便毫無存在的餘地；講這種說法的人不信聖經，我們也很容易看出來了。我們謹防講這種說法的人最少也應當像謹防反對聖經攻擊聖經的人一樣。

感謝神，將這樣寶貴的聖經賜給我們，使我們藉着牠可以認識神，知道神與我們的關係，明曉神的大能力，大作為，大慈愛，並他拯救世人的大計劃。又使我們藉着牠可以認識基督，知道他爲我們所成全的救工，他復活的大能力，他要再來的應許，並他爲我們所豫備一切永存的福祉和榮耀。更使我們藉着牠可以認識我們自己，知道我們自己本來是怎樣敗壞，污穢，絕望，困苦，但因着信又得着怎樣大的福分，怎樣高的地位，又明曉我們當盡的本分是甚麼。除了這些以外，我們還可以藉着牠明白許多天上的事，地上的事，

生的事，來世的事。凡我們所必須知道的，都可以從聖經中得着。因此牠便成爲我們軟弱時的能力，飢餓時的口糧，患難中的良友，行程中的嚮導，航程間的指針，幽暗間的光亮，戰陣上的利劍，工場上的器具。世界上我們眼所能見的，有價值的物件很多，但還有甚麼比聖經的價值更高？我們眼所能見的，有用處的物件更不可勝數，但還有甚麼比聖經的用處更大？真希奇！世上竟有這麼許多人藐視聖經，厭棄聖經，將聖經撕裂踐踏在腳下！比這個更希奇的，就是許多人讀過聖經，知道聖經裏不少的言語，但竟不信聖經，不愛聖經，把聖經看作無足輕重的東西！我爲這些愚昧無知的人嘆息！我爲這些自暴自欺的人哀哭！

我們既然已經確實的知道聖經是真實可信的，是神所默示的，又知道



牠是這樣有用，這樣寶貴，便當急速興起，篤信聖經中的要道，接受聖經中的應許，遵行聖經中的教訓，傳揚聖經中的真理，直到聖經所見證的基督降臨，從天上回來接我們到他那裏去的日子。

我爲甚麼信聖經是神所默示的 第十章

一四三

我爲甚麼信聖經是神所默示的終



一九三三年三月初版



我爲甚麼信聖經是神所默示的

每冊價銀叁角郵費在內

著 者 王 明 道

刊 行 者 靈 食 季 刊 社

發 行 者 靈 食 季 刊 社

北平甘雨胡同二十九號

靈食季刊社出版書籍

現代教會的危險	王明道著	每冊價銀一角	郵費在內
基督徒的言語	同 上	每冊價銀一角	同 上
基督再來	同 上	每冊價銀一角	同 上
耶穌是誰	同 上	每冊一角五分	同 上
角聲	同 上	每冊價銀四角	同 上
受苦有益	同 上	每冊價銀一角	同 上
基督的新婦	同 上	每冊二角五分	同 上
人能建設天國麼？	同 上	每冊價銀五分	同 上
隱密處的靈交	王明道譯	每冊價銀三角	同 上

發行處

北平甘雨胡同二十九號靈食季刊社

#24

101063

.61